

#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1999年年度报告

# 年度报告正文（境内）

##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一九九九年年度报告

### 目录

公司简介
财务数据摘要
公司大事记
董事长报告书
总经理问答
董事会报告
管理层讨论
监事会报告
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投资者关系
公司资料

### 一. 公司简介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国有青岛啤酒厂，始建于1903年，是中国历史最为悠久的啤酒生产厂。1993年6月16日公司注册成立，随后在香港发行了H种股票并于7月15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成为首家在香港上市的国内企业，同年7月公司在国内发行了A种股票并于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的经营范围是啤酒制造、销售以及与之相关的业务。目前公司在国内拥有26个啤酒生产厂和一个麦芽生产厂，规模居国内同行业之首。其生产的青岛牌啤酒为国际市场上最具知名度的中国品牌，已行销世界四十余个国家和地区。

### 二.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 1、本年度会计数据（元）

(1) 利润总额	130,944,835
(2) 净利润	89,472,227
(3) 扣除非正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3,740,247
(4) 主营业务利润	774,786,205
(5) 其他业务利润	64,077
(6) 营业利润	86,717,165
(7) 投资收益	10,064,531
(8) 补贴收入	38,535,657
(9) 营业外收支净额	(4,372,518)
(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718,428

(1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9,479,213
注：非正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1)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7,196,323
(2) 补贴收入	38,535,657

## 2、A股与H股差异

按中国会计准则与香港普遍采用的会计原则编制的净利润的差异（人民币千元）

	1 9 9 9 人民币千元	1 9 9 8 人民币千元
按中国会计准则计算之除税后利润	89,472	98,998
香港公认会计原则下所作之调整：		
因汇率并轨而产生之递延汇兑损益在本年度之摊销，减去当中税负后之净额 (a)	-	(30,946)
因一九九四年一月一日以前实行之双汇率制度而须多提的固定资产折旧(b)	(11,480)	(11,480)
H股年报中须多提的应付职工福利费(c)	(3,286)	(2,500)
H股年报中须多提的职工住房周转金(d)	(9,791)	(5,578)
H股年报中须列支实际发生的技术开发费(e)	(7,977)	(5,103)
H股年报中须撤销的待处理固定资产(f)	(8,017)	-
H股年报中须调整的开办费(g)	(812)	929
A股年报中长期投资差异摊销(h)	(7,196)	(6,015)
其它	(254)	910
按香港公认会计原则计算之净利润	40,659	39,215

## 3、连续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合并报表）

	99	98	97
主营业务收入	2,445,436,497	17,22,713,205	1,484,256,161
净利润	89,472,227	98,998,453	60,165,740

总资产	5,172,518,356	3,931,838,740	3,824,401,435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	2,247,007,213	2,247,534,986	2,139,264,282
每股收益	0.0994	0.110	0.067
每股净资产	2.50	2.50	2.38
调整后每股净资产	2.43	2.48	2.3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342	0.19	
净资产收益率	3.98%	4.40%	2.85%
按月平均加权法每股收益与每股收益相同			
扣除非正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	0.0486	0.0954	0.0668

每股收益=净利润/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净资产=年度末股东权益/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年度末股东权益-三年以上预付帐款净额-待摊费用-待处理(流动\固定)资产净损失-开办费-长期待摊费用-住房周转金负数金额)/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年度末股东权益\*100%

#### 4、 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法定公益金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期初数	900,000,000	907,339,314	76,299,728	56,535,347	307,360,597	2,247,534,986
本期增加			17,260,716	12,508,296	89,472,227	119,241,239
本期减少			(4,752,420)	(115,016,592)	(119,769,012)	
期末数	900000000	907,339,314	93,560,444	64,291,223	281,816,232	2,247,007,213
变动原因			提取及公益金转入	提取及转为一般盈余公积	当期净利润及提取两金、分配股利	

### 三. 一九九九年公司大事记

1999.01.09 国家副主席胡锦涛来青啤公司视察,听取公司领导工作汇报。

1999.02.12 本公司受让取得安徽马鞍山啤酒厂破产财产,设立“青岛啤酒(马鞍山)有限公司”。

1999.02.27 本公司以承债方式控股山东荣成东方啤酒厂,组建“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

1999.03.19 本公司收购山东南极洲集团股份公司破产财产,设立“青岛啤酒(薛城)有限公司”。

1999.04.22 本公司公布一九九八年年度报告。

1999.05.01 在昆明举办的'99世界园艺博览会上本公司主办的《花好月圆》“青岛啤酒之夜”大型交响音乐会在昆明上演。

1999.06.15 本公司以承债方式兼并湖北黄石啤酒厂,设立“青岛啤酒(黄石)有限公司”。

1999.06.24 本公司九八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

1999.06.29 本公司设立“青岛啤酒(安丘)有限公司”。

1999.07.22 本公司与日本朝日啤酒株式会社等三方合资建设的深圳青岛啤酒朝日有限公司正式建成投产。

1999.07.21—07.28 本公司举办的“辉煌未来—青岛啤酒之夜”大型交响音乐会在深圳、广州等地巡回上演。

- 1999.08.28—09.19 以本公司为主举办的第九届青岛国际啤酒节在青岛举行。
- 1999.09.09 本公司收购广东皇妹啤酒公司资产，合资设立“青岛啤酒（珠海）有限公司”。
- 1999.09.10 本公司收购湖北应城啤酒厂破产财产，设立“青岛啤酒（应城）有限公司”。
- 1999.09.26 本公司收购上海啤酒有限公司清算资产，设立“青岛啤酒上海有限公司”。
- 1999.10.27 本公司合资设立“青岛啤酒（蓬莱）有限公司”。
- 1999.11.04 本公司合资设立“青岛啤酒（三水）有限公司”。
- 1999.11.18 本公司设立“青岛啤酒（滕州）有限公司”。
- 1999.12.14 本公司九九年度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授权董事会增发不超过公司已发行H股20%的股份和回购不超过公司已发行H股10%的股份。
- 1999.12.18 本公司承债兼并安徽芜湖大江啤酒厂，设立“青岛啤酒（芜湖）有限公司”。
- 1999.12.27 青岛啤酒集团啤酒年产量首次突破100万吨。

#### 四. 董事长报告书

致各位股东：

一九九九年全国啤酒总产量实现2088万吨，比九八年增长5%，居世界第二位，但消费市场的持续低迷和啤酒价格的恶性竞争，对企业形成了较大压力。

年内本公司积极扩大规模、努力克服规模迅速膨胀后内部资源整合的困难，不断开拓全国市场，使公司的市场份额取得了突破性进展。全年实现啤酒产销量首次突破百万吨，比九八年增长90%以上，销售收入实现244544万元，同比增长41%，经济效益也保持了稳定增长的势头。目前本公司占全国啤酒市场的份额已由九八年的2.8%提高至5.2%，成为国内规模最大和市场占有率最高的啤酒生产商。

##### 规模扩张

根据公司在全国市场发展的战略布局，本公司发挥自身的品牌、质量、技术、人才等优势，充分把握国内啤酒行业产业结构和布局调整的有利时机，坚定不移地推行了规模化、集约化的积极扩张战略，在上半年收购兼并了国内5间啤酒厂之后，下半年又选择市场前景较好的地区，先后收购兼并和控股联合了湖北应城啤酒厂、广东皇妹啤酒公司、广东三水啤酒厂、上海啤酒有限公司、安徽芜湖大江啤酒厂等10间啤酒厂，使公司的规模经济进一步壮大，在国内市场的占有率进一步提升。至此，本公司在全国主要市场已建立了二十六个生产基地，既生产适合当地大众消费的中低价啤酒，也与本公司已有的产品和市场销售网络，形成了产品的优势互补和市场资源的优化配置。

##### 市场拓展

公司继续致力于全国营销网络的建设，目前覆盖全国主要市场的销售分公司和办事处已达45个，同时加强了市场开发和推广的力度，以啤酒的新鲜度管理和直供模式为突破口，加大市场投入，在南京、上海、西安、广东等全国重点市场进行了各种形式的宣传和促销活动，极大的促进了青岛啤酒的市场销售，目前公司产品的市场周转时间大大缩短，受到各地消费者的广泛欢迎。

本公司合资建设的深圳青岛啤酒朝日有限公司，已于去年7月22日正式建成投产并生产出国内技术领先的高品质的瓶装纯生青岛啤酒，使原先基础较薄弱的华南市场有了坚强的堡垒，公司通过华南市场卓有成效的网络建设及宣传促销，使华南地区的产品销量迅猛提升至5万多吨，并为今后的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国外市场公司已在三大主要出口市场中的北美、西欧、香港分别建立了自己的销售分公司，以加强市场的宣传促销和服务，并成功收回了“青岛啤酒”商标在香港的注册权。经过努力开拓，公司全年出口创汇共实现1845万美元。

## 企业管理

公司继续致力于加强生产全过程的管理和控制，落实经济目标责任制。在去年四月开始国家有关部门规定啤酒生产企业必须全部使用带“B”字标志的啤酒瓶后，市场啤酒瓶的价格飙升，本公司通过强化内部管理，进一步压缩生产成本，成功消化了因啤酒瓶价格上涨而带来的不利因素，全年综合生产成本在连续几年大幅下降的基础上，又同比下降了6%。

经过不断完善，公司已初步形成了严格细致、全面科学的内部管理体系。对已购并的企业公司派出了专门工作组，在进行工艺技术改造的同时，注入青啤的管理体系和文化，使这些企业的产品品质和管理及技术水平迅速提高，目前较早购并的几家啤酒厂都已有赢利贡献，特别是青岛啤酒西安有限责任公司去年产销量突破了11万吨，利润亦有较大幅度增长。新加盟企业经过一段时间的管理及技术改造后，将成为公司今后市场份额和盈利的又一增长点。

九九年公司利润与产量和销售收入未保持同步增长的原因：

1. 公司控股的深圳青岛啤酒朝日有限公司去年七月底进入试运行，在建工程于下半年转资，令该公司出现了2000余万元的亏损；2. 去年公司共购并控股了15间啤酒厂，期间的技改、整顿也令部分工厂出现了亏损；3. 在市场竞争激烈的环境下，公司为扩大销量在市场营销方面的投入增大。以上因素导致了公司的利润与产量和销售收入的增长未保持同步。

## 资本市场

九九年初本公司在香港上市的H股同其它H股一样股价出现了较大幅度下跌，为维护公司股东、投资者的权益和品牌形象，本公司董事会制订了回购10%的已发行H股股份的计划，经过积极争取取得了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的同意并获得了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由此本公司作为首家向海外发行H股股份的中国企业，在国际资本市场具有了更加灵活的运作手段。

## 展望

在九九年公司实现快速发展的基础上，2000年本公司将立足于巩固提高，在继续扩大规模、提高市场占有率的同时努力提高公司的经济效益。

随着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WTO）的日益临近，中国经济的市场化进程正大大加快，而本公司及国内其他大啤酒集团目前在啤酒行业致力进行的购并和重组，将大大推进啤酒行业的集约化、规模化水平，这正顺应了国内市场发展及经济规律的必然要求。本公司将抓住机遇，继续扩大规模，通过有重点地收购兼并国内啤酒厂和现有工厂的技术改造及扩建，使集团的规模经济进一步提高，确保2000年完成啤酒产销量140万吨，国内市场份额提高至7%的目标。

公司将充分把握当前国家实行扩大内需及西部大开发的政策对消费品市场所带来的有利机遇，努力开拓国内市场，继续加强和完善销售网络的建设，在巩固中心城市的基础上，拓展城市周边市场，加大纯生啤酒等中高档产品的促销力度，调整优化产品结构，实现增产增效。

为加强公司在国内各地区市场的统一管理，实现销售分公司和集团下属子公司的网络共建、资源共享，公司今年将在华南

市场和华东市场分别组建事业部，统一该地区内各种产品的生产及市场销售，优化资源配置，缩短管理跨度，争取经济效益的最大化。同时，在全国范围内借助现代电子网络技术进行产品销售、物流配送及资金结算等方面的改革创新，提高营销方式的现代化水平。

随着规模和市场份额的进一步扩大，在新的一年里，公司将面对更加激烈的竞争和挑战，为保持和扩大市场份额，公司必须付出更多的努力以及一些必要的市场投入。同时，董事会也认为我们面临的机遇也很大，中国的啤酒市场仍处于稳定增长的时期，在2000多万吨的啤酒消费市场中占有较大的份额将使公司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处于更加有利的地位，而公司目前所具有的品牌、技术等优势以及作为国内最大的啤酒生产商和出口商，本公司完全有信心和能力达到上述目标并给各位股东带来更高的回报。

借此机会，对过去一年中给予本公司大力支持的各位股东，广大消费者以及忠于职守的全体员工，本人代表董事会谨致以衷心的感谢。

董事长

李桂荣

中华人民共和国·青岛

二000年四月十七日

## 五. 总经理问答

### 1、推行低成本扩张战略对公司发展有何作用？

答：我们推行低成本扩张是根据公司对国内啤酒市场现状的分析和公司“金字塔”市场理念而进行的。

目前中国啤酒市场尽管仍保持稳定增长，但高档市场增长乏力，潜力巨大的还是中低价市场。在激烈的竞争中企业都以大规模来降低成本、提高效益，集团化、集约化发展趋势明显。本公司作为国内实力最强和最具知名度的啤酒集团，要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处于更有利的地位，也必须迅速扩大自己的市场份额，仅凭面向中高档市场的青岛啤酒，显然很难做到这一点。所以公司近年来充分发挥自己的品牌、技术、人才等优势，利用国家给予的一系列鼓励企业收购兼并的优惠政策，在国内主要市场先后购并了22家啤酒厂，以较低的成本，扩大啤酒生产能力100多万吨，使公司的生产规模和市场份额跃居全国首位，形成了以青岛啤酒开拓中高档市场，以购并的地方品牌拓展当地大众消费市场的发展格局。为巩固和提高公司的市场地位，今后我们会继续坚定不移的推行这一发展策略。

### 2、公司推行的事业部制主要内容是什么？

答：我们推行事业部制是为了加强对外地子公司和市场的管理，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目前公司在国内已购并了二十余家啤酒厂，分布于全国各地，推广事业部制的核心是缩小集团总部的管理幅度，形成以股份公司总部为集团决策中心、资本运作中心、资产管理中心，各事业部为利润中心、市场统筹管理中心，各事业部下属生产工厂为成本中心、质量管理中心的管理体制。通过事业部整合区域内的生产及市场资源，优化配置、更加机动灵活地作出市场反应和对策，从而大大提高市场竞争能力。

### 3、公司近几年都对应收帐款进行了坏帐拨备，基于什么考虑？

答：前几年公司的销售网络尚未建立之时，发生了一些应收帐款，为此公司非常重视并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对客户不再采取赊

销的方式并加强应收货款的催讨，通过法律诉讼等各种方式追讨欠款，九八年以后的货款回收率在百分之百以上，应收帐款的总额已有一定程度的下降，但鉴于目前国内清欠工作难度较大，为保障公司财务状况的稳健，近几年公司已经提取了总数为1亿元的坏帐准备金，以减轻公司以后的财务压力。

4、近来电子商务在全球兴起发展热潮，青啤公司有无介入的打算？

答：以电子网络技术为代表的高科技的高速发展必然会对传统产业和经济产生巨大的影响。

作为面向全国销售的消费品生产企业，本公司正密切关注国内外网络经济的发展动向。从九七年已开始建设的本公司网站，目前正在进行改版，不久将以全新的面貌出现；在企业内部网络建设方面，目前也已有了基本成型的架构。

公司已制定计划采用具有世界先进水平的ORACLE公司的技术及产品，在现有的覆盖全国的销售网络的基础上，建立公司现代化的物流配送系统及计算机系统，并通过因特网技术对本公司的产品销售、物流配送、信息处理，资金结算等进行系统集成，并逐步向B2B的电子商务方向发展。

该系统工程今年3月已开始启动，年内可完成省内销售网络的联网，全国联网可在两年内完成，前期投资约需人民币500万元。通过市场销售、信息、物流配送系统的电子化改造，本公司市场营销的效率及水平将有较大提高。

## 六. 董事会报告书

董事会谨此提呈本公司截至1999年12月31日止会计年度之董事会报告及经审核财务报告，董事会确信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重大遗漏、虚假陈述或者严重误导，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敬请各位股东阅览。

### 一、主要业务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为生产及销售啤酒。附属公司及联营公司主要从事啤酒生产、销售及国内贸易。

本集团营业额及盈利几乎完全由生产及销售啤酒而产生。

### 二、股本

1、股本变动情况：本公司股本在报告期内无变动。截至199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的股本情况为：

数量单位：千股，面值：每股人民币1元

股份类别	期初数	本年增减	期末数
一. 尚未流通股份			
1. 发起人股份：			
国家拥有股份	399,820	0	399,820
境内社会法人持股	53,330	0	53,330
尚未流通股份合计	453,150	0	453,150

## 二. 已流通股份

1.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	100,000	0	100,000
2. 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	346,850	0	346,850
已流通股份合计	446,850	0	446,850
三. 股份总数	900,000	0	900,000

## 四、股东情况介绍

1、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总数为：63627户。

## 2、报告期末持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持有人	持股种类	报告期末持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股)
青岛市国有资产管理局	A	399,820,000	44.42	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公司	H	155,116,417	17.24	
香港万国宝通银行	H	72,436,835	8.05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H	62,058,496	6.90	
美国大通银行	H	38,910,100	4.32	
中国银行山东省分行	A	29,250,000	3.25	
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市分行	A	19,080,000	2.12	
青岛华青财务有限公司	A	5,000,000	0.56	
香港宝生银行	H	3,472,500	0.39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代理人 有限公司 A/C 14	H	1,272,000	0.14	

除上述股东外，于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收到其它股东关于持股量达到《香港证券（公开权益）条例》或中国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须披露数量的通知。

## 3、优先认股权

本公司章程内并无有关优先认股权的条款。

## 五、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薪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公开发行股票公司信息披露实施细则（试行）》及《香港证券（公开权益）条例》规定须予披露各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于本年度内持有本公司之股票权益如下：

姓名	职 务	年初持股数（股）	年末持股数（股）
李桂荣	董事长	0	0
彭作义	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0	0

刘英弟	董事、副总经理	5,000	5,000
孙玉国	董事、副总经理	0	0
亓峰	非执行董事	0	0
楚振刚	非执行董事	0	0
于福忠	独立董事	0	0
伍海华	独立董事	0	0
郭琳广	独立董事	0	0
吴玉亭	监事会主席	0	0
曹向东	监事	2,000	2,000
姜宏	监事	0	0
刘安同	监事	0	0
潘桂荣	监事	0	0
刘清远	监事	0	0
滕安功	工会主席	0	0
刘承强	副总经理	5,000	5,000
樊伟	总工程师	3,882	3,882
严旭	副总经理	0	0
孙明波	副总经理	1261	1261
张学举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0
袁璐	董事会秘书	0	0

上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自1999年6月24日聘任之日起，任期三年。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年薪3万元至5万元有3人，5万元至6万元有8人，7万元至8万元有2人，8万元至9万元有1人；亓峰、楚振刚、于福忠、伍海华、郭琳广、刘安同、潘桂荣、刘清远不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 六、董事及监事收购股份之权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于年内任何时间参与任何安排，以致本公司之董事及监事可藉购入本公司或任何其它团体之股份或债券而获益。

## 七、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1、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1999年1月20日在本公司青啤大厦召开。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1998年工作总结及1999年工作目标、关于青岛啤酒（兴凯湖）有限公司技改投资的议案、关于对南极洲啤酒厂进行破产收购的议案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2、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1999年4月21日在本公司青啤大厦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1998年年度报告、公司9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等议案。

3、本公司于1999年6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会议审议批准了本公司收购湖北应城市啤酒厂破产财产、本公司承债兼并湖北黄石市啤酒厂、本公司受让山东安丘啤酒厂有效资产及本公司出资购买土地用于马鞍山项目扩建等议案。

4、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1999年6月24日在本公司科研中心召开。会议选举了董事长、副董事长，聘任了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审议并签署了服务合约。

5、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1999年8月23日在本公司青啤大厦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1999年度中期报告、公司与珠海皇妹酿酒有限公司的合作项目、关于收购上海啤酒有限公司清算资产等议案。

6、本公司于1999年10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增发不超过已发行H股股份面值总额20%的H股股份和购回不超过已发行H股股份面值总额10%的H股股份的议案。

7、本公司于1999年12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会议审议批准了本公司与蓬莱黑岚沟黄金工业公司合资设立蓬莱公司、本公司与（加拿大）EVG企业有限公司合资设立三水公司、本公司收购山东滕州市啤酒厂破产财产、本公司出资设立徐州公司托管经营及收购徐州市金波啤酒厂破产财产、本公司有偿受让芜湖大江啤酒厂全部有效资产、本公司与中铁建铁路运输处合资设立郴州公司及本公司收购山东潍坊啤酒厂破产财产等购并项目议案。

## 八、股东大会情况

1、本公司于1999年6月24日上午在本公司科研中心会议室召开了一九九八年度股东年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和经授权股东代理人代表股份777,033,648股，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约86.33%，符合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股东年会审议并批准了本公司董事会1998年度工作报告、监事会1998年度工作报告、1998年度经审核的财务报告及199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续聘安达信·华强会计师事务所及香港安达信公司为本公司1998年度国内及国际审计师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选举李桂荣先生、彭作义先生、刘英弟先生、孙玉国先生、元峰先生、楚振刚先生、于福忠先生、伍海华先生、郭琳广先生为新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吴玉亭先生、刘安同先生、潘桂荣女士、刘清远先生为新一届监事，另外曹向东先生、姜宏女士已被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推举为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

2、本公司于1999年12月14日上午在青岛市登州路青岛啤酒一厂会议室分别召开了1999年临时股东大会、内资股临时股东大会以及外资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授权董事会增发不超过已发行H股股份面值总额20%的H股股份和购回不超过已发行H股股份面值总额10%的H股股份的议案。

## 九、最佳应用守则

董事会确认在19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的十二个月期间，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联合交易所证券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之最佳应用守则。

## 十、董事或监事和约权益及董事服务合约

本年度内董事及监事均无在与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订立的任何合约中拥有重大权益。

所有于1999年6月24日获委任的董事及监事，根据公司章程第94条及112条之规定，其服务期限均自1999年6月24日起为期三年。上述新获委任之董事及监事已与本公司订立服务合约，各董事及监事亦概无与本公司签定任何一年内若由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终止合约时须作出赔偿之服务合约（法定赔偿除外）。

#### 十一、本年度主要供应商和客户的情况

##### 1、本年度主要供应商情况

##### 2、本年度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在本年度内，本公司各董事、监事及其有关任何持有本公司股本多于5%之股东并无拥有上述之供应商及客户的任何权益。

#### 十二、购回、出售及赎回股份

报告期内，本公司并无购回及注销其任何上市股份，而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亦无购买或再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 十三、主要附属公司及联营公司

本公司各附属公司及联营公司之详情载于随附财务报表附注。

#### 十四、固定资产

有关年内固定资产之变动载于随附财务报表之附注。

#### 十五、银行贷款

于1999年12月31日之银行贷款详情载于随附财务报表之附注。

#### 十六、重大诉讼事项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 十七、其它报告事项

1、本公司1999年年度报告摘要，分别用中文和英文同时于1999年4月18日刊登在境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香港《文汇报》、《虎报》。

2、本公司召开1999年度股东年会的具体事宜将另行公告。本公司1999年度股东年会通告将在可行范围内尽快寄予公司各H股股东。

## 十八、核数师

年内安达信公司获委任为本公司之核数师，并已审阅随附之财务报表。

有关续聘安达信·华强会计师事务所及安达信公司为本公司二000年度之国内及国际核数师之决议案将于应届股东年会上提呈。

## 十九、拟定公司一九九九年利润分配方案为：

根据国家财政部和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在分配年度净利润时，以两种不同会计标准计算的净利润孰低为原则。

(一)、以中国会计标准计算的净利润为提取"两金"的基数，即：

(1)提取税后利润的10%为法定盈余公积金，数额为8,984,297元；

(2)提取税后利润的10%为法定公益金，数额为8,984,297元；

(二)、以香港会计准则计算的净利润作为分配基数。一九九九年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上述分配基数减去提取"两金"之差，加上年初余额，即人民币127,918,000元。

(三)、董事会建议一九九九年分配方案为每10股派发现金人民币1元(含税)，其余结转下一年度。

董事会代表  
李桂荣  
董事长  
中华人民共和国·青岛  
二000年四月十七日

## 七.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 一、青啤公司产量情况

九九年总产量：1071千吨；九八年总产量：557千吨；增长92%。

### 二、一九九九年各大区啤酒产量（千吨）

	九九年	九八年
东北地区	38	59
山东地区	675	413
华东地区	147	22
华中地区	46	0
华南地区	48	0
西北地区	117	63
合计	1071	557

### 三、产品结构情况（千吨）

	九九年	九八年
啤酒出口	28.1	29.9
金质啤酒	20.8	23.1
罐装啤酒	82.1	67.0
640ml大瓶啤酒	241.5	176.4
鲜啤酒	43.3	26.4
其他品牌啤酒	683.3	249.1

#### 四、青岛啤酒国内五大主要市场销售情况（千吨）

	九九年	九八年
青岛	151	108
广东	51	27
山东（不含青岛）	42	51
东北	37	16
浙江	21	10

#### 五、国际市场销售情况（吨）

	九九年	九八年
西欧市场	10,043	9,119
北美市场	7,498	7,538
东南亚市场	10,592	12,544

#### 六、国内啤酒市场生产情况

九九年	九八年	同比增长
20884千吨	19870千吨	5%

#### 七、九九年国内啤酒行业的变化情况

- ？消费市场疲弱。
- ？啤酒价格的恶性竞争使平均利润趋于微薄。
- ？行业内结构调整力度加大，企业集团化、集约化发展趋势明显。
- ？以规模求效益，以规模求降低成本已成为企业间共识。

#### 八、国内十大啤酒生产商情况

产量（千吨）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1071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1041
广东珠江啤酒集团有限公司	715
中策啤酒集团有限公司	547
四川蓝剑啤酒集团公司	427
哈尔滨啤酒有限公司	403
沈阳华润啤酒有限公司	371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351
湖北金龙泉啤酒有限公司	306
武汉欧联东西湖啤酒有限公司	292

## 九、九九年青啤公司主要经营措施

- ？ 积极开拓全国市场，产销量突破100万吨，跃居全国首位。
- ？ 加快购并步伐，全年共收购兼并15间啤酒厂，扩大生产能力64万吨。
- ？ 加强对购并厂的管理和技术改造，提高市场竞争力。
- ？ 深青啤7月底正式建成投产，着力开拓华南市场。
- ？ 进一步强化企业内部管理，全年综合生产成本下降6%。
- ？ 不断完善全国营销网络，全国的销售分公司和办事处已由98年的36个发展增至45个。

## 十、二000年经营举措

- ？ 抓住中国加入WTO及啤酒行业迈向集约化的机遇，继续扩大规模，提高经济效益。
- ？ 实现啤酒产销量140万吨，国内市场份额占7%的目标。
- ？ 组建华南及华东事业部，加强集团内部资源的整合，争取经济效益的最大化。
- ？ 继续完善销售网络，优化产品结构，以新鲜度管理和直供模式为核心，不断提高市场竞争力。
- ？ 根据全球电子商务的发展趋势，探讨产品销售、物流及资金结算的网络化运作。

## 八. 监事会报告书

一九九九年本公司监事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积极开展监督监察工作。监事会成员列席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出席公司党政联席会、公司行政例会，参与公司重大决策；对董事会的决议及经营管理方面的决定，监事会都能以提高公司经济效益，维护股东合法权益为出发点，实施监督并提出合理化建议和建设性意见。

本会加强了对公司财务、重大决策、重要人事任免、重大基建项目、大额度资金使用、大宗物资采购等方面的监督。认真审核了公司固定资产更新改造及新建项目发展规划的执行情况，为公司决策提供了依据。

本会认真审核了董事会拟提交本次股东大会的九九年年度报告、利润分配方案等资料，认为有关财务数据经香港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核数验证，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生产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监事会定期审阅公司的会计报表、帐簿、凭证等资

料，认为有关帐目清楚，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符合香港公认会计准则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准则》及国家财政部颁发的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未发现不确事项。

监事会认为，本公司董事会成员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行使职权时，遵守诚信原则，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公司章程，以公司最大利益为出发点，廉洁从事、依法办事、照章理事、公开行事，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行为，也没有滥用职权、损害本公司利益及股东权益的行为。

公司监事会在二〇〇〇年工作中，将不辜负全体股东的重托，继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不断加强监督力度，为确保二〇〇〇年各项经济指标的完成，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积极工作，做出新的努力。同时对各位股东和公司员工一年来对监事会工作的关心、爱护、支持，致以崇高的敬意和感谢。

监事会主席  
吴玉亭  
二〇〇〇年四月十七日

## 九.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 董事

李桂荣先生，现年60岁，本公司董事长。李先生曾任青岛市计划委员会副主任、主任等职务，九六年六月加盟本公司并出任董事长。李先生多年从事企业管理和经济管理工作，熟悉国家有关经济政策、法规，在企业管理和经营决策方面有丰富的经验。

彭作义先生，现年54岁，本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彭先生年曾任青岛第二食品厂厂长及青岛大洋食品集团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九六年六月加盟本公司并出任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彭先生具有三十多年的企业经营管理及市场营销经验。

刘英弟先生，现年43岁，本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刘先生曾任青岛啤酒厂副厂长，在企业生产、技术和管理等方面，具有二十多年的丰富经验，拥有高级工程师职称。

孙玉国先生，现年45岁，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主管公司财务工作。孙先生曾任青岛市财政局副处长、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处长。孙先生在企业和政府部门从事财务工作二十几年，积有丰富的财务管理经验，拥有注册会计师和注册评估师资格。

元峰先生，现年45岁，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现任中国银行山东省分行副行长。元先生曾任中国银行济南分行副行长、行长、中国银行港澳管理处助理总经理等职。元先生长期任职于中国银行，有二十多年的金融管理经验，拥有经济师职称。

楚振刚先生，现年51岁，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现任青岛市企业发展投资公司总经理。楚先生曾任青岛市燃料公司副经理，青岛市经济委员会计划调度处副处长、处长，青岛市经委副主任、青岛市市南区副区长等职，具有二十余年企业管理和经济管理经验。

于福忠先生，现年66岁，本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中国人民银行青岛市分行副行长、中国工商银行青岛市分行行长，于先生有四十余年金融管理经验，拥有高级经济师职称。

伍海华先生，现年32岁，本公司独立董事，现任青岛大学金融学院院长、国际商学院副院长，拥有金融学教授职称。伍教授曾先后就读于湖南财经学院、武汉大学经济学院，并取得经济学博士学位。伍教授目前还任中国人民大学兼职教授和青岛市人大财经委员会委员和青岛市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等职。

郭琳广先生，现年44岁，本公司独立董事，香港郭叶律师行首席合伙人。郭律师毕业于澳大利亚悉尼大学并先后获得经济学学士、法学学士、法学硕士学位，现为香港、澳大利亚、英国及新加坡执业律师，同时也是香港和澳大利亚的执业会计师。郭律师在证券市场、企业融资方面有丰富的经验，并专长于香港资本市场融资和金融业的有关业务。

## 监事

吴玉亭先生，现年54岁，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吴先生长期从事监察及企业审计工作，曾任青岛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副处长、处长、常务委员，青岛市监察局副局长等职，九八年四月加盟本公司。吴先生具有较丰富的法律知识和审计监察工作经验。

曹向东先生，现年48岁，本公司监事。曹先生历任本公司啤酒二厂副厂长、厂长，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啤酒一厂厂长，具有长期的啤酒企业生产、管理经验，拥有高级工程师职称。

姜宏女士，现年43岁，本公司监事。姜女士历任本公司生产部部长、啤酒二厂厂长，现任总经理助理兼企管部部长，有丰富的啤酒企业生产和管理经验，拥有高级经济师职称。

刘安同先生，现年58岁，本公司监事。刘先生曾任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市分行科长、处长，现任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市分行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具有多年的审计监察及金融工作经验。

潘桂荣女士，现年50岁，本公司监事。潘女士曾任青岛装饰布总厂审计科科长，现任青岛市审计师事务所所长，拥有高级审计师职称和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具有多年的企业财务审计工作经验。

刘清远先生，现年51岁，本公司监事。刘先生曾任青岛市市南区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青岛天和律师事务所主任，具有长期的法律工作经验。

## 高级管理人员

滕安功先生，现年49岁，本公司工会主席。滕先生曾任青岛市市委政策研究室副处长、副主任，1997年加盟本公司，具有丰富的政策及法律工作经验。

刘承强先生，现年52岁，本公司副总经理。刘先生曾任青岛啤酒厂副厂长、青岛啤酒一厂厂长，具有长期的啤酒企业生产、设备及管理经验。

樊伟先生，现年39岁，本公司总工程师。樊先生曾任本公司青岛啤酒二厂副厂长、总工程师等职，有十余年的啤酒企业生产、科研及技术管理经验，拥有高级工程师职称。

严旭女士，现年35岁，本公司副总经理。严女士曾任珠江啤酒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兼副总经理，1999年1月加盟本公司。严女士长期从事啤酒销售及市场管理工作，具有丰富的市场营销经验。

孙明波先生，现年43岁，本公司副总经理。孙先生曾任本公司啤酒一厂副厂长、总工程师，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副总工程师，孙先生具有丰富的啤酒生产和技术管理经验，拥有高级工程师职称。

张学举先生，现年44岁，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并兼任本公司销售公司总经理。张先生曾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具有十多年的啤酒企业管理和市场营销经验。

袁璐女士，现年44岁，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袁女士长期从事公司董事会秘书及投资者关系工作并积累了较丰富的工作经验，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室主任。

## 九. 重大事件简介

### 一、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兼并或资产重组事项。

(1) 本公司99年上半年购并项目已在本公司98年年报和99年中期报告中进行了披露。

(2) 1999年9月9日，经董事会批准，本公司与珠海市斗门县皇妹企业集团公司（“皇妹公司”）签署协议，由本公司出资3000万元人民币收购皇妹公司全资拥有“广东皇妹酿酒有限公司”与啤酒生产相关的有效资产并投入青岛啤酒（珠海）有限公司（“珠海公司”），控股60%；珠海公司其余40%的股权由皇妹公司持有。该公司年生产能力5万吨。

(3) 1999年9月10日，经董事会批准，本公司以现金800万元人民币收购湖北应城市啤酒厂全部资产，设立由本公司控股95%的子公司“青岛啤酒（应城）有限公司”，并由青岛啤酒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余5%的股权。原应城市啤酒厂年生产能力2万吨。

(4) 1999年9月26日，经董事会批准，本公司与上海啤酒有限公司特别清算委员会签署《资产转让合同》，本公司出资3800万元人民币受让取得上海啤酒有限公司经评估的全部清算资产，设立由本公司控股95%的子公司“青岛啤酒上海有限公司”，并由青岛啤酒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余5%的股权。原上海啤酒有限公司年生产能力6万吨。

(5) 1999年10月27日，经董事会批准，本公司与蓬莱黑岚沟黄金工业公司（“黄金公司”）签署协议，本公司以现金出资1000万元人民币，设立由本公司控股80%的子公司“青岛啤酒（蓬莱）有限公司”，并由黄金公司持有其余20%的股权。

(6) 1999年11月4日，经董事会批准，本公司与（加拿大）EVG企业有限公司（“EVG公司”）签署协议，本公司以现金4500万元人民币及无形资产作为投资，与EVG公司共同设立中外合资企业“青岛啤酒（三水）有限公司”（“三水公司”）并控股75%，EVG公司持有其余25%的股权。三水公司年生产能力5万吨。

(7) 1999年11月18日，经董事会批准，本公司出资1100万元人民币收购滕州市啤酒厂全部资产，设立由本公司控股95%的子公司“青岛啤酒（滕州）有限公司”，并由青岛啤酒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余5%的股权。该企业年生产能力5万吨。

(8) 1999年11月21日, 本公司与江苏省沛县国有资产经营公司(“沛县国资公司”)及徐州市金波啤酒厂破产清算组签署协议, 由本公司共计出资1420.5万元人民币, 先与沛县国资公司共同设立“青岛啤酒(徐州)有限公司”(“徐州公司”), 本公司控股60%, 沛县国资公司持有其余40%的股权, 之后由徐州公司收购年产啤酒5万吨的徐州市金波啤酒厂的全部资产。

(9) 1999年12月18日, 经董事会批准, 本公司出资1800万元人民币与青岛啤酒集团有限公司共同设立“青岛啤酒(芜湖)有限公司”(“芜湖公司”), 本公司控股90%, 并由芜湖公司以代偿债务方式受让取得芜湖大江啤酒厂经评估确认的全部有效资产。芜湖大江啤酒厂年生产能力10万吨。

(10) 1999年12月30日, 经董事会批准, 本公司与中国铁道建筑总公司(“中铁建”)铁路运输处签署合资合同, 共同于湖南省郴州市出资设立一家中外合资企业“青岛啤酒(郴州)有限公司”。本公司出资1833万元人民币, 控股70%, 并由中铁建铁路运输处持有其余30%的股权。

(11) 1999年12月30日, 经董事会批准, 本公司出资350万元人民币与青岛啤酒集团有限公司共同设立“青岛啤酒(潍坊)有限公司”(“潍坊公司”), 控股70%, 并由潍坊公司以现金2262万元及安置职工为代价受让取得山东潍坊啤酒厂全部破产财产。原潍坊啤酒厂年生产能力5万吨。

二、本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本公司没有委托存款, 也没有逾期未收回的定期存款。

四、中国加入WTO后, 已经率先对外资开放的国内啤酒行业不会受到较大冲击, 对本公司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公司于1999年12月14日召开1999年临时股东大会, 通过了授权本公司董事会增发不超过公司已发行H股股份面值总额20%的H股股份和授权本公司董事会购回不超过已发行H股股份面值总额10%的H股股份的议案。

为实施回购计划, 本公司经过努力争取, 目前已经取得了国家经贸委、中国证监会、国家外汇管理局等国内监管机构的正式批准。截至本报告公布之日, 本公司尚未进行回购操作。

## 十. 财务报告

详见审计报告及会计报表附注部分

## 十一. 投资者关系

本公司致力于与投资者、证券监管机构建立渠道畅通、沟通及时的工作关系, 利用公司定期报告、股东大会、国际路演、推介会、分析员会议等途径, 向投资者及股东全面、透彻地介绍公司各项业务的运作情况。

九九年公司良好的经营与发展趋势，引起了国内外投资者、基金机构的广泛关注，年内接待国际、国内基金经理和证券分析员的来访共75批次，通过电话回复投资者、基金经理问询更多达200余次。公司亦举行了两次业绩推介会及一次国际路演，并参加了三次规模较大的分析员座谈会，向广大投资者及媒体记者广泛介绍了公司生产经营的最新发展情况，受到投资者的广泛好评。

公司亦指定获授权之公司发言人，并公布股东咨询的电话及传真号码：

公司秘书：张学举、袁璐

授权代表：张瑞祥

电话：86-532-5713831

传真：86-532-5713240

网址：www.tsingtaobeer.com.cn

E-mail：secretary@tsingtao.com.cn

香港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公司在香港的办事机构：青岛啤酒香港贸易有限公司（电话：852-28506882）索取公司的有关资料。

## 十二. 公司资料

### 一、一般信息

公司法定名称：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简称：青岛啤酒

英文名称：TSINGTAO BREWERY COMPANY LIMITED

法定地址：中华人民共和国山东省青岛市登州路56号

办公地址：青岛市香港中路五四广场青啤大厦

邮政编码：266071

### 二、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和编号

A股：上海证券交易所

编号：600600

H股：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编号：0168

### 三、未上市股票托管机构

上海证券中央登记结算公司

### 四、会计师事务所

1、安达信公司

香港中环干诺道中111号永安中心二十五楼

2、安达信·华强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北京建国门外大街一号中国国际贸易中心1118室

五、法律顾问

1、赵天岳·钟子良律师事务所

香港花园道三号万国宝通广场亚太金融大厦601室

2、琴岛律师事务所

青岛市东海路18号金都花园C栋16层

## 审计报告及会计报表附注（境内）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一九九九年财务报表  
及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致：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列位股东

安达信·华强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以下合称“贵集团”）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资产负债表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及贵集团管理阶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依据我们的审计对此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进行的。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了贵集团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和《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及其他的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集团及贵公司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财务状况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经营结果和资金变动情况，会计处理方法的选用遵循了一贯性原则。

安达信·华强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向际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零零零年四月十七日

罗占恩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 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1 9 9 9	1 9 9 8
主营业务收入	3	2,445,436,497	1,722,713,205
减： 主营业务成本	3	(1,463,820,626)	(1,070,598,292)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206,829,666)	(124,927,014)
主营业务利润		774,786,205	527,187,899
加： 其它业务利润	3	64,077	4,653,726
减： 存货跌价损失		(2,670,305)	-
营业费用		(431,677,421)	(243,892,422)
管理费用		(199,673,814)	(158,289,950)
财务费用净额	4	(54,111,577)	(11,169,381)
营业利润		86,717,165	118,489,872
加： 投资收益	5	10,064,531	9,173,096
补贴收入	6	38,535,657	5,928,114
营业外收入		5,736,068	1,505,338
减： 营业外支出		(10,108,586)	(7,484,420)
利润总额		130,944,835	127,612,000
减： 所得税		(37,837,151)	(26,833,970)
未计少数股东权益前净利润		93,107,684	100,778,030
减： 少数股东本年年权益		(3,635,457)	(1,779,577)
净利润		89,472,227	98,998,453
加： 年初未分配利润		307,360,597	230,254,330
可分配利润		396,832,824	329,252,783
减： 提取法定公积金		(12,508,296)	(10,946,093)
提取法定公益金		(12,508,296)	(10,946,093)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371,816,232	307,360,597
减： 股利分配	8	90,000,000	-
未分配利润		281,816,232	307,360,597
每股盈利	9	0.0994	0.1100

法定代表人：李桂荣

财务负责人：孙玉国

附注为本财务报表之组成部份。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1 9 9 9	1 9 9 8
主营业务收入	3	1,546,524,302	1,379,376,740
减： 主营业务成本	3	(891,638,705)	(855,940,520)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96,493,795)	(87,434,405)
主营业务利润		558,391,802	436,001,815
加： 其它业务(亏损)利润	3	(9,729,488)	1,620,080
减： 存货跌价损失		(2,670,305)	-
营业费用		(263,479,655)	(193,501,382)
管理费用		(99,486,492)	(123,269,748)
财务费用净额	4	(37,394,385)	(10,763,081)
营业利润		145,631,477	110,087,684

加： 投资（亏损）收益	5	(22,753,784)	18,674,889
营业外收入		692,707	566,335
减： 营业外支出		(5,118,396)	(6,995,139)
利润总额		118,452,004	122,333,769
减： 所得税		(28,609,031)	(22,108,107)
净利润		89,842,973	100,225,662
加： 年初未分配利润		310,434,860	230,254,330
可分配利润		400,277,833	330,479,992
减： 提取法定公积金		(8,984,297)	(10,022,566)
提取法定公益金		(8,984,297)	(10,022,566)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382,309,239	310,434,860
减： 股利分配	8	90,000,000	-
未分配利润		292,309,239	310,434,860

法定代表人：李桂荣

财务负责人：孙玉国

附注为本财务报表之组成部份。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附注 32)	1 9 9 9	1 9 9 8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0a, 22	605,287,249	617,779,169
短期投资		-	-
应收票据		4,781,000	6,000,000
应收帐款	11a	494,639,478	504,766,493
其它应收款	12a	227,086,525	302,459,704
减：坏帐准备	11a, 12a	(126,849,524)	(91,590,579)
应收款项净额		594,876,479	715,635,618
预付帐款	13a	44,962,089	17,177,546
应收补贴款		1,041,593	2,468,856
存货	14	419,440,166	359,845,778
减：存货跌价准备	14	(2,670,305)	-
存货净额		416,769,861	359,845,778
待摊费用		3,640,586	782,939
<b>流动资产合计</b>		<b>1,671,358,857</b>	<b>1,719,689,906</b>
<b>长期投资：</b>			
长期股权投资	15a	63,508,704	201,705,696
长期债权投资	16a	36,867,077	39,244,937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	-
<b>长期投资净额</b>		<b>100,375,781</b>	<b>240,950,633</b>
<b>固定资产：</b>			
固定资产原价	17a	4,127,726,768	2,347,162,141
减：累计折旧	17a	(1,309,334,768)	(820,600,554)
固定资产净值		2,818,392,000	1,526,561,587
在建工程	18	217,691,289	208,120,059
固定资产清理		8,016,667	355,681
<b>固定资产合计</b>		<b>3,044,099,956</b>	<b>1,735,037,327</b>
<b>无形资产及其它资产：</b>			
无形资产	19a	321,591,494	228,667,850

开办费	20	28,865,093	5,229,736
长期待摊费用	21a	6,227,175	2,263,288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356,683,762	236,160,874
资产总计		5,172,518,356	3,931,838,740

附注为本财务报表之组成部份。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1999	19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 22a	1,416,321,290	814,579,804
应付票据	23	52,416,638	22,073,991
应付帐款	23	290,831,463	262,966,146
预收货款	23	47,166,853	22,499,722
应付工资		8,770,772	1,725,536
应付福利费		(6,779,241)	(7,052,671)
未交税金	24	65,808,465	48,044,890
应付股利	8	90,000,000	
其它应付款	23	331,974,324	85,052,470
其它未交款		885,864	7,464,837
预提费用	25	40,719,080	54,022,31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 22a	53,419,722	65,252,372
应付少数股东股利	3	2,133,000	-
流动负债合计		2,393,668,230	1,376,629,415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3, 22b	271,492,415	247,418,566

住房周转金		(22,064,740)	(13,628,703)
长期负债合计		249,427,675	233,789,863
负债合计		2,643,095,905	1,610,419,278
少数股东权益		282,415,238	73,884,476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26	900,000,000	900,000,000
资本公积	27	907,339,314	907,339,314
法定公积金		93,560,444	76,299,728
法定公益金		64,291,223	56,535,347
未分配利润		281,816,232	307,360,597
股东权益合计		2,247,007,213	2,247,534,986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5,172,518,356	3,931,838,740

法定代表人：李桂荣

财务负责人：孙玉国

附注为本财务报表之组成部份。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附注 32)

1 9 9 9

1 9 9 8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b	304,684,930	569,019,301
短期投资		-	-
应收票据		2,496,000	4,550,000
应收帐款	11b	451,638,152	488,940,903
其它应收款	12b	336,218,433	291,341,708
减：坏帐准备	11b, 12b	(100,857,271)	(89,501,437)
应收款项净额		686,999,314	690,781,174
应收股利		2,867,000	-
预付帐款	13b	24,795,948	6,509,659
存货	14	233,222,991	297,712,425
减：存货跌价准备	14	(2,670,305)	-
存货净额		230,552,686	297,712,425
待摊费用		251,624	-
流动资产合计		1,252,647,502	1,568,572,559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5b	963,413,215	416,169,661
长期债权投资	16b	36,859,077	38,995,892
长期投资净额		1,000,272,292	455,165,553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17b	1,888,033,794	1,693,769,479
减：累计折旧	17b	(685,449,760)	(588,000,542)
固定资产净值		1,202,584,034	1,105,768,937
在建工程	18	116,849,796	191,262,288
固定资产清理		374,620	2,356
固定资产合计		1,319,808,450	1,297,033,581
无形资产及其它资产：			
无形资产	19b	160,399,833	164,659,326
长期待摊费用	21b	-	1,019,727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160,399,833	165,679,053
资产总计		3,733,128,077	3,486,450,746

附注为本财务报表之组成部分。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1 9 9 9	1 9 9 8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3, 22a	875,000,000	793,975,450
应付票据	23	36,011,639	20,503,591
应付帐款	23	176,795,127	215,218,266
预收货款	23	34,434,756	13,695,066
应付工资		2,487,115	-
应付福利费		(12,840,272)	(9,554,579)
未交税金	24	31,126,650	20,081,397
应付股利	8	90,000,000	
其它应付款	23	72,533,042	56,833,342
其它未交款		678,488	7,215,536
预提费用	25	39,023,278	48,702,52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 22a	16,429,721	46,052,372
<b>流动负债合计</b>		<b>1,361,679,544</b>	<b>1,212,722,970</b>
<b>长期负债:</b>			
长期借款	3, 22b	126,610,025	38,693,286
住房周转金		(22,395,760)	(13,727,705)
<b>长期负债合计</b>		<b>104,214,265</b>	<b>24,965,581</b>
<b>负债合计</b>		<b>1,465,893,809</b>	<b>1,237,688,551</b>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26	900,000,000	900,000,000
资本公积	27	925,968,414	907,339,314
法定公积金		89,112,918	75,376,201
法定公益金		59,843,697	55,611,820
未分配利润		292,309,239	310,434,860
股东权益合计		2,267,234,268	2,248,762,195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3,733,128,077	3,486,450,746

法定代表人：李桂荣

财务负责人：孙玉国

附注为本财务报表之组成部份。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 合并现金流量表

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1999	19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14,154,859	1,927,324,409
收到的增值税销项税额和退回的增值税款		14,588,922	23,842,801
收到的除增值税以外的其他税费返还		23,941,322	2,134,514
收到的租金		1,747,103	-

收到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736,068	22,446,443
现金流入小计	2,895,168,274	1,975,748,1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38,689,423)	(951,859,870)
经营租赁所支付的现金	(7,205,414)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9,820,611)	(142,868,507)
支付的增值税款	(180,011,646)	(134,460,977)
支付的所得税款	(43,059,615)	(26,584,691)
支付的除增值税、所得税以外的其它税费	(235,680,376)	(104,046,791)
支付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a (402,982,761)	(441,811,063)
现金流出小计	(2,587,449,846)	(1,801,631,8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718,428	174,116,2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17,255,524	237,239,359
分得股利或利润所收到的现金	83,965	2,995,816
取得债券利息收入所收到的现金	2,799,120	2,799,120
处置固定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9,110,495	1,368,870
收到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12,666	47,857,752
现金流入小计	343,361,770	292,260,9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99,028,935)	(169,941,697)
权益性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8,579,063)	(200,000)
债权性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40,148,842)
支付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b (38,442,568)	(112,747,556)
现金流出小计	(666,050,566)	(323,038,0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688,796)	(30,777,1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权益性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7,354,139	8,940,58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535,604,519	707,187,07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99,197	-
现金流入小计	1,568,857,855	716,127,66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242,333,164)	(660,876,768)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63,567,901)	(81,665,95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69,557)	-
现金流出小计	(1,314,370,622)	(742,542,7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487,233	(26,415,066)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7,652)	(111,86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9,479,213	116,812,156

附注为本财务报表之组成部份。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1 9 9 9	1 9 9 8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89,472,227	98,998,453
计提及转销的坏帐准备	35,258,945	33,748,074
本期少数股东权益	3,635,457	1,779,577
存货报废损失	4,655,194	3,173,810
固定资产折旧	159,690,941	115,183,990
无形资产摊销	19,347,202	5,514,269
开办费摊销	5,455,199	1,955,2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40,317	3,887,351
待摊费用摊销	12,304,922	4,368,517
低值易耗品摊销	23,541,985	13,450,335
其他长期负债摊销	-	(36,408,000)
处置固定资产的损失	4,298,251	4,106,680
财务费用	54,111,577	47,577,381

投资收益	(10,064,531)	(9,173,096)
存货的减少	(85,121,262)	8,997,69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57,504,267	(177,183,39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增加	(68,012,263)	54,139,3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718,428	174,116,26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现金的年末余额	449,108,660	157,605,678
减: 现金的年末余额	(157,605,678)	(83,673,70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43,492,101	95,515,870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95,515,870)	(52,635,68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9,479,213	116,812,156
年末货币资金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	492,600,761	253,121,548
其它货币资金	112,686,488	364,657,621
年末数	605,287,249	617,779,169

附注为本财务报表之组成部份。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 现金流量表

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1999	19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24,393,324	1,529,522,244
收到的增值税销项税额和退回的增值税款	-	20,383,543
收到的除增值税以外的其他税费返还	1,964	-
收到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692,707	9,635,579
<b>现金流入小计</b>	<b>1,960,087,995</b>	<b>1,559,541,366</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35,891,940)	(734,323,555)
经营租赁所支付的现金	(7,176,414)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9,148,645)	(112,031,396)
支付的增值税款	(108,548,916)	(105,979,616)
支付的所得税款	(28,900,385)	(24,315,515)
支付的除增值税、所得税以外的其它税费	(129,103,409)	(61,089,225)
支付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a (218,134,293)	(382,851,911)
<b>现金流出小计</b>	<b>(1,646,904,002)</b>	<b>(1,420,591,21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13,183,993</b>	<b>138,950,149</b>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17,051,634	238,713,414
分得股利或利润所收到的现金	51,152	2,995,816
取得债券利息收入所收到的现金	2,799,120	2,799,120
处置固定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766,951	938,536
收到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34,693	46,477,217
<b>现金流入小计</b>	<b>337,403,550</b>	<b>291,924,103</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02,586,924)	(137,245,839)
权益性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486,331,578)	(60,992,511)
债权性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39,998,088)
支付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b (38,023,438)	(81,954,529)
<b>现金流出小计</b>	<b>(626,941,940)</b>	<b>(320,190,967)</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89,538,390)</b>	<b>(28,266,864)</b>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权益性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045,000,000	704,987,07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入小计	1,045,000,000	704,987,074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019,374,051)	(643,066,768)
发生筹资费用所支付的现金	-	-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5,719,297)	(79,879,12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52,644)	-
现金流出小计	(1,072,345,992)	(722,945,8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45,992)	(17,958,817)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2,652)	(111,86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33,041)	92,612,600

附注为本财务报表之组成部份。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续)

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1999	1998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89,842,973	100,225,662
计提及转销的坏帐准备	11,355,834	31,658,932
存货报废损失	3,029,651	3,173,810
固定资产折旧	104,267,752	98,696,220
无形资产摊销	4,259,493	4,415,87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40,317	3,845,795
低值易耗品摊销	11,484,877	13,450,335
其他长期负债摊销		(36,408,000)

处置固定资产的损失	2,937,615	4,261,692
财务费用	37,394,385	47,171,081
投资收益	22,753,784	(18,674,889)
存货的减少	52,645,211	7,274,1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24,057,887)	(167,693,20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370,012)	47,552,7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183,993	138,950,14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1,159,239	117,434,72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17,434,723)	(76,892,02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43,492,101	90,949,658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90,949,658)	(38,879,76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33,041)	92,612,600
年末货币资金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	204,651,340	208,384,381
其它货币资金	100,033,590	360,634,920
年末数	304,684,930	569,019,301

附注为本财务报表之组成部份。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1 9 9 9	1 9 9 8
股本	26	900,000,000	900,000,000
资本公积：			
年初余额		907,339,314	898,067,063
加：资产评估增值		-	6,304,398
豁免货款		-	2,920,000
其它		-	47,853
年末余额		907,339,314	907,339,314
法定公积金：			
年初余额		76,299,728	62,329,902
加：本年提取数		12,508,296	10,946,093
法定公益金转入		4,752,420	3,023,733
年末余额	27	93,560,444	76,299,728
法定公益金：			
年初余额		56,535,347	48,612,987
加：本年提取数		12,508,296	10,946,093
减：购建职工住房		(4,752,420)	(3,023,733)
年末余额		64,291,223	56,535,347
未分配利润：			
年初未分配利润		307,360,597	230,254,330
加：本年净利润		89,472,227	98,998,453
减：本年利润分配		(25,016,592)	(21,892,186)
减：股利分配		(90,000,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281,816,232	307,360,597

附注为本财务报表之组成部份。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 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1999	1998
股本	26	900,000,000	900,000,000
资本公积：			
年初余额		907,339,314	898,067,063
加：资产评估增值		18,629,100	6,304,398
豁免货款		-	2,920,000
其它		-	47,853
年末余额	27	925,968,414	907,339,314
法定公积金：			
年初余额		75,376,201	62,329,902
加：本年提取数		8,984,297	10,022,566
法定公益金转入		4,752,420	3,023,733
年末余额		89,112,918	75,376,201
法定公益金：			
年初余额		55,611,820	48,612,987
加：本年提取数		8,984,297	10,022,566
减：购建职工住房		(4,752,420)	(3,023,733)
年末余额		59,843,697	55,611,820
未分配利润：			
年初未分配利润		310,434,860	230,254,330
加：本年净利润		89,842,973	100,225,662
减：本年利润分配		(17,968,594)	(20,045,132)
减：股利分配		(90,000,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292,309,239	310,434,860
---------	-------------	-------------

附注为本财务报表之组成部份。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说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 1. 公司简介

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规范意见》及《关于到香港上市的公司执行股份有限公司规范意见的补充意见》(以下总称"规范意见")以及其他适用的中国法律、法规和有关行政规章的规定,经青岛市人民政府批准,于一九九三年六月十六日成立,并于一九九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领取按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的营业执照。本公司股本为9亿元。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为生产及销售啤酒。附属公司及联营公司主要从事啤酒生产、销售及国内贸易。

本公司发行的"H股"自一九九三年七月十五日开始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而"A股"则自一九九三年八月二十七日开始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 2. 主要会计政策

### a.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 b. 会计制度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采纳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以权责发生制为记帐基础，按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c.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之基准

合并财务报表是根据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经审计后之财务报表而编制。本集团内部一切重要交易及往来帐均已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

d. 主营业务收入

本集团及本公司为主要分销客户提供定点送货服务，销售价格(发票价)亦已被调整以弥补所需的运输费。销售交易于货品所有权转让予客户时确认。

e.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和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三个月内到期的定期存款。

f. 坏帐核算

本集团坏帐采用备抵法，一般对帐龄在三年以上的应收帐款及其他应收款按余额全数计提准备，对帐龄在一至三年的应收帐款及其他应收款按余额的10%-50%计提一般性坏帐准备。另外，对个别应收帐款及其他应收款计提特定准备。

g. 存货计价

存货按成本(以加权平均法计算)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方法计价。在制品及产成品之成本包括耗用原材料成本、直接人工成本、直接生产费用及分摊的其它生产费用。可变现净值为估计之销售价净额减所有其它至完成生产之成本、销售及有关之费用。低值易耗品按2-5年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摊销列作当年费用。

h.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其它单位的投资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50%或以上的，在编制本公司财务报表时以权益法记帐，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综合法记帐。

本集团对其它单位的投资如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20%以下，或对其它单位的投资虽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20%或20%以上，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以成本法按原值减所需的永久性减值准备列帐。本集团对其它单位的投资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20%或

20% 以上，或虽投资不足20% 但有重大影响的，以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单位，因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时的成本与本集团在被投资单位股东权益中所占的份额不同所产生之股权投资差额按10年的期限摊销计入损益。

其它长期投资所得的股息则按已收取的现金入帐。

i.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按实际成本减所需的永久性减值准备列帐。债券的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于确认相关债券利息收入时摊销。源自债券投资的利息收入按权责发生制基准入帐。

j. 固定资产及折旧

固定资产按成本或重估价值扣除累计折旧计价。折旧采用直线法，按照各类固定资产的估计使用年限计算并考虑了3%的残值。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如下：

房屋建筑物	20-40 年
机器设备	10-14 年
运输设备	5-12 年

于一九九三年六月十六日因本公司进行股份制改组时由原有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原有股东所同意而经中国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批准的评估价入帐。从当日起，该等固定资产的折旧按各类固定资产的重估值及其以后剩余的可使用年限用直线法计提。从该日起所购置或建造的固定资产按成本值入帐。

k.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兴建中之厂房、机器设备及其它固定资产，并按成本值入帐。成本值包括建筑工程成本、用作资助该等建筑工程的借款于建筑、安装及测试期中所产生的借款利息支出及外币借款换算产生的汇兑差额。在建工程于可用作商业生产用途时转作固定资产。

l.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在本集团重组时由原有股东投入成为资本的"青岛啤酒"商标。商标是以中国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认定的评估值入帐。无形资产亦包括按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评估确认的价值入帐的土地使用权，附属公司少数股东投入的啤酒酿造专有技术。

无形资产是按照有效年限或估计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摊销列作当年管理费用。摊销年限如下：

商标	40年
土地使用权	50年
专有技术	10年

m. 开办费及长期待摊费用

开办费是于附属公司成立前及资产移交期内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开办费于附属公司正常生产运作日起分五年采用直线法摊销列作当年管理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除开办费以外的其它摊销期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一般按照有效年限采用直线法分2至5年摊销列作当年管理费用。

n. 税项

税项乃根据本年度的业绩按国家规定的须缴纳部分计算，所有可以享受到的退税及免税优惠均已考虑在内。所得税会计处理采用应付税款法。

递延税项乃采用负债法就因重大时差而产生之税务影响作出准备，而该项因申报税负而计算的盈利与财务报表所列的盈利出现时差而产生之税务负债会在可预见将来出现。递延税项收益除可合理地确定于将来能实现，否则概不予确认入帐。

o. 利润分配

本公司税后利润的分配和股利的支付，由本公司董事会提出方案，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公司缴纳所得税后之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i. 弥补亏损；
- ii. 提取本年净利润的10%作为法定公积金；
- iii. 提取本年净利润的10%作为法定公益金；
- iv.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v. 支付股利。

本公司章程及国家财政部财会字1995 [31]号文件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及公益金以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本公司章程，本集团派发股利乃按中国会计准则及法规和香港公认会计原则所编制之财务报表之可供分配利润之较低者为支付基础。

## p. 记帐本位币及外币业务核算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对发生的非记帐本位币(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日适用之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价("汇价")折合为人民币记帐。于每月终结日，以外币计价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再按月末之汇价折合为人民币。由此产生之汇兑损益均在当期利润表列支。

## 3. 关联企业交易

当企业能直接或间接地对另一企业的财务或经营决策作出控制或重大影响，该企业将被视为关联企业。当两间企业同时接受另一企业共同的控制或重大影响时，该企业亦被视为关联企业。

除各附属公司及联营公司外，本集团之主要关联企业资料如下：

企业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主要业务	关联关系
青岛啤酒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青岛	人民币 399,820,000	国有资产投资及经营	相同主要股东
青岛啤酒实业有限公司 (前称"青岛啤酒广发实业公司")	中国青岛	人民币 1,000,000	国内贸易	相同主要股东
青岛啤酒工业园有限公司	中国青岛	美元 12,000,000	工业厂房建设和经营	相同主要股东
青岛啤酒房地产有限公司	中国青岛	美元 2,100,000	房地产建设及经营	相同主要股东
青岛啤酒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青岛	人民币 1,000,000	电汽、仪表设备安装	相同主要股东
青岛啤酒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青岛	人民币 500,000	物业管理	相同主要股东
青岛啤酒广告传播有限公司	中国青岛	人民币 500,000	广告业务	相同主要股东

青岛啤酒物资经营有限公司	中国青岛	人民币	500,000	物资批发及零售	相同主要股东
西安汉斯啤酒饮料总厂	中国西安	人民币	125,000,000	饮料生产及技术咨询	子公司少数股东
日本朝日啤酒株式会社	日本	日元	177,664,000,000	生产及销售啤酒	子公司少数股东
日本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日本	日元	174,711,000,000	综合商社	子公司少数股东
日本住金物产株式会社	日本	日元	5,971,000,000	综合商社	子公司少数股东
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 国有资产营运中心	中国薛城	不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少数股东
山东省荣城市第一轻工业总公司	中国荣城	人民币	13,850,000	造纸、印刷、制药	子公司少数股东
珠海市斗门县皇妹企业集团公司	中国斗门	人民币	90,000,000	生产及销售啤酒	子公司少数股
蓬莱黑岚沟黄金工业公司	中国蓬莱	人民币	64,000,000	开采,加工黄金矿	子公司少数股东
沛县国有资产经营公司	中国沛县	不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少数股东
加拿大EVG企业有限公司	中国佛山	美元	5,000,000	生产及销售啤酒	子公司少数股东
上海起帆科技实业公司	中国上海	人民币	10,200,000	储运业	子公司少数股东

a. 本集团与关联企业的的主要交易金额如下:

	1 9 9 9	1 9 9 8
包括于主营业务收入内:		
青岛啤酒(广州)总经销有限公司	71,793,708	99,815,254
北京青岛啤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8,544,751	11,582,933

青华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2,085,470	3,482,687
合计	82,423,929	114,880,874
包括于主营业务成本内:		
青岛啤酒实业有限公司	20,306,843	-
青岛啤酒(扬州)有限公司	7,410,454	
青岛啤酒物资经营有限公司	2,646,241	-
合计	30,363,538	-
包括于其他业务利润内:		
青岛啤酒物资经营有限公司	-	4,855,055
关联企业为本集团提供设备安装工程:		
青岛啤酒工程有限公司	7,036,662	-
关联企业为本集团借款提供的担保:		
日本朝日啤酒株式会社, 日本伊藤忠 商事株式会社、日本住金物业株式会社	255,071,289	-
青岛啤酒集团有限公司	844,555,280	350,000,000
合计	1,099,626,569	350,000,000

b. 本集团与关联企业的往来帐年末余额如下:

	1 9 9 9	1 9 9 8
包括于应收帐款内:		
青岛啤酒(广州)总经销有限公司	116,087,657	131,846,482
北京青岛啤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1,245,784	20,653,407
青华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1,577,162	1,459,609
青岛啤酒物资经营有限公司	-	4,855,055
合计	128,910,603	158,814,553

包括于其它应收款内:

青岛啤酒实业有限公司	14,024,151	-
青岛啤酒集团有限公司	-	87,940,483
西安汉斯啤酒饮料总厂	2,152,325	687,235
合计	16,176,476	88,627,718
包括于预付帐款内:		
青岛啤酒工程有限公司	3,304,374	-
包括于预收货款内:		
青岛啤酒物资经营有限公司	3,670,259	-
包括于其它应付款内:		
青岛啤酒集团有限公司	9,798,204	-
青岛啤酒(扬州)有限公司	1,259,552	-
合计	11,057,756	-

所有与关联企业的往来帐均无担保及无固定还款期，亦不计利息。

#### 4. 财务费用净额

	集团		公司	
	1999	1998	1999	1998
利息支出	(58,394,768)	(81,980,643)	(37,441,660)	(80,193,808)
利息收入	9,843,892	32,279,598	4,804,889	31,093,342
汇兑损益净额	(4,566,571)	2,475,995	(4,555,428)	2,475,995
汇率差异摊销	-	36,408,000	-	36,408,000
其它	(994,130)	(352,331)	(202,186)	(546,610)
合计	(54,111,577)	(11,169,381)	(37,394,385)	(10,763,081)

本年度集团财务费用净额的增加主要是由于因一九九四年汇率并轨而产生的汇兑收益，已于一九九八年度摊销完毕。

## 5. 投资收益

	集团		公司	
	1999	1998	1999	1998
分占附属公司本年(亏损)盈利	-	-	(31,057,701)	9,621,558
分占联营公司本年亏损	(1,195,519)	(569,978)	(1,195,519)	(569,978)
其它股权投资收益	-	528,996	-	-
债权投资收益	1,967,305	491,924	1,967,305	491,924
处置债权投资收益	1,028,426	-	1,028,426	-
处置股权投资收益	-	732,669	-	1,201,912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7,196,323	6,014,590	7,196,323	6,014,590
其它	1,067,996	1,974,895	(692,618)	1,914,883
合计	10,064,531	9,173,096	(22,753,784)	18,674,889

## 6. 补贴收入

本集团于本年度及过去年度进行的收购合并中，有部分是有关地方政府达成协议而成立之附属公司。这些附属公司均能享有不同程度的地方财政优惠政策，主要包括以附属公司缴纳的各项税金为基础的财政补贴收入。

本年度集团补贴收入的增加主要是源自新收购/成立的附属公司。

## 7. 税项

## a. 所得税

所得税乃根据本年度的业绩按国家规定的须缴纳部分计算，所有可以享受到的退税及免税优惠已考虑在内。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在一九九四年四月十八日发出之一份批文，自本公司成立日起及在新的企业所得税法出台之前，本公司的应课税盈利暂按15%的税率征收所得税，直至另行

通知。本公司于一九九七年三月二十三日接获青岛财政局的通知，确认延长这项税务优惠直至另行通知，但此优惠税率并不适用于其它附属公司。除青岛啤酒西安有限责任公司因兼并时获西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按15%的税率征收所得税外，各附属公司的应课税盈利按33%的税率征收所得税。

b. 增值税

在一九九三年十二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颁布了多项新的税务条例，并于一九九四年一月一日生效。按新税务条例，本公司的产品销售应课增值税。这项主要的间接税是由销售产品及提供某些特定服务而产生，称为销项增值税，并用以取替从前的销售税。销项增值税的计算方法一般是按销售价的17%提取并由客户连同货款缴付。本公司需缴付的增值税为销项税抵扣购货时所产生的增值税（称为进项增值税）后的增值税税负净额。所有已付及已收的增值税款已列帐于资产负债表的未交税金中。

c. 消费税

根据有关国家税务局规定，啤酒销售需按销售之吨数提缴每吨220元之消费税。

8. 股利

本公司董事会建议每股派发股利0.10（含税），共计90,000,000元（一九九八年：不分配股利）。此股利分配方案有待股东大会批准。

9. 每股盈利

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盈利乃按税后综合净利润89,472,227元（一九九八年：98,998,453元）及本年度已发行股数900,000,000股（一九九八年：900,000,000股）计算。

10. 货币资金

a. 集团

1999

1998

	原币值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值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人民币现金	-	-	1,107,912	-	-	147,621
人民币银行存款(1)	-	-	448,771,572	-	-	382,726,461
小计			449,879,484			382,874,082
外币存款						
- 美元(1)	18,742,929	8.279	155,180,264	28,356,388	8.284	234,905,087
- 港元	213,556	1.065	227,501	-	-	-
合计			605,287,249			617,779,169

(1) 其中 8,000,000 美元及 1,554,000 元的银行存款已作为本集团借款之抵押。

b. 公司

	1 9 9 9			1 9 9 8		
	原币值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值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人民币现金	-	-	667,475	-	-	80,578
人民币银行存款	-	-	183,298,781	-	-	334,033,636
小计			183,966,256			334,114,214
外币存款						
- 美元	14,580,550	8.279	120,718,674	28,356,388	8.284	234,905,087
合计			304,684,930			569,019,301

11. 应收帐款

应收帐款的帐龄分析如下:

a. 集团

	1 9 9 9			1 9 9 8		
	金额	比例 (%)	坏帐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帐准备
一年以内	222,416,917	44.97%	9,569,630	371,559,204	73.61%	8,580,015
一至二年	146,869,866	29.69%	29,307,907	63,358,893	12.55%	24,455,734
二至三年	63,166,610	12.77%	50,390,840	34,780,177	6.89%	12,359,878
三年以上	62,186,085	12.57%	9,940,844	35,068,219	6.95%	32,848,008
合计	494,639,478	100.00%	99,209,221	504,766,493	100.00%	78,243,635

集团前五名应收帐款单位名称	应收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青岛啤酒(广州)总经销有限公司	116,087,657	2年内	酒款
北京青岛啤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1,245,784	2年内	酒款
成都红帆饮品公司	4,260,781	1-3年	酒款
深圳友谊宏大公司	3,923,915	1-2年	酒款
台州市路桥双联贸易有限公司	3,797,448	1年内	酒款

## b. 公司

	1 9 9 9			1 9 9 8		
	金额	比例 (%)	坏帐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帐准备
一年以内	200,923,259	44.49%	-	354,544,495	72.51%	8,580,015
一至二年	130,653,687	28.93%	19,135,237	71,755,407	14.68%	24,455,734
二至三年	60,751,728	13.45%	48,531,240	27,572,782	5.64%	10,270,736
三年以上	50,309,478	13.13%	7,514,925	35,068,219	7.17%	32,848,008
合计	451,638,152	100.00%	75,181,402	488,940,903	100.00%	76,154,493

于二零零零年四月，本公司与一第三方公司签定应收帐款转让协议。根据协议，本公司将合共 47,887,100 元帐龄三年以上的应收帐款以折让 10% 的价格 (43,098,390元) 转让给该第三者公司。转让对价已于二零零零年四月全数收讫。

## 12. 其它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帐龄分析如下：

## a. 集团

	1 9 9 9			1 9 9 8		
	金额	比例 (%)	坏帐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帐准备
一年以内	131,756,606	58.02%	3,026,436	184,881,787	61.13%	810,533
一至二年	37,021,815	16.30%	5,781,112	76,925,451	25.43%	5,250,599
二至三年	20,220,710	8.90%	12,129,933	31,394,612	10.38%	896,107
三年以上	38,087,394	16.78%	6,702,822	9,257,854	3.06%	6,389,705
合计	227,086,525	100.00%	27,640,303	302,459,704	100.00%	13,346,944

集团前五名其他应收款单位名称	所欠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高科园财政局	24,048,319	3年以上	应退土地定金
青岛市国税局进出口税收分局	15,938,748	1-2年	退税款
青岛啤酒实业有限公司	14,024,151	1年内	酒瓶款
君安证券有限公司	9,814,431	1年内	证券户口存款
青岛欧美进出口公司	8,759,649	1-2年	进出口保证金

## b. 公司

	1 9 9 9			1 9 9 8		
	金额	比例 (%)	坏帐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帐准备
一年以内	248,029,153	73.78%	1,987,002	165,844,901	56.92%	810,533
一至二年	31,281,723	9.30%	5,781,112	85,282,401	29.27%	5,250,599
二至三年	18,934,964	5.63%	11,204,933	30,956,552	10.63%	896,107
三年以上	37,972,593	11.29%	6,702,822	9,257,854	3.18%	6,389,705
合计	336,218,433	100.00%	25,675,869	291,341,708	100.00%	13,346,944

## 13. 预付帐款

预付帐款的帐龄分析如下：

## a. 集团

	1 9 9 9		1 9 9 8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32,819,770	72.99%	15,527,968	90.40%
一至二年	10,723,361	23.85%	241,960	1.41%
二至三年	15,228	0.03%	74,219	0.43%
三年以上	1,403,730	3.13%	1,333,399	7.76%
合计	44,962,089	100.00%	17,177,546	100.00%

集团前五名预付帐款单位名称	预付余额	预付时间	预付原因
深圳友谊宏大公司	12,200,000	1年内	广告、酒店款
山东轻工信息广告中心	9,737,200	1-2年	广告款
青岛啤酒工程有限公司	3,304,373	1年内	设备款
烟台麦芽厂	2,195,000	1年内	原材料款
北京迈克罗迈帝克机械有限公司	515,000	1年内	设备款

## b. 公司

	1 9 9 9		1 9 9 8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12,785,409	51.56%	5,099,679	78.34%
一至二年	10,604,581	42.77%	2,362	0.04%
二至三年	2,228	0.01%	74,219	1.14%
三年以上	1,403,730	5.66%	1,333,399	20.48%
合计	24,795,948	100.00%	6,509,659	100.00%

## 14. 存货

	集团		公司	
	1 9 9 9	1 9 9 8	1 9 9 9	1 9 9 8
原材料, 包装物及辅助材料	300,841,592	272,263,516	155,247,419	225,684,239
在制品	56,719,725	40,966,479	30,478,873	33,187,236

产成品	61,878,849	46,615,783	47,496,699	38,840,950
合计	419,440,166	359,845,778	233,222,991	297,712,425
减： 存货跌价准备				
原材料、包装物及辅助材料	(1,000,000)	-	(1,000,000)	-
产成品	(1,670,305)	-	(1,670,305)	-
存货净额	416,769,861	359,845,778	230,552,686	297,712,425

## 15. 长期股权投资

## a. 集团

	年初数 (附注 32)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摊销	年末数
长期股权投资差额(cc)xviii)(50,957,618)		(19,922,390)	7,196,323	(63,683,685)
投资于联营公司				
所占股份之成本 (i)	16,896,167	-	(11,000,000)	5,896,167
分占联营公司损益	(569,978)	(1,195,519)	-	(1,765,497)
应收联营公司帐款	227,237,125	27,318,640	(145,839,731)	108,716,034
小计	243,563,314	27,318,640	(158,035,250)	112,846,704
其它股权投资	9,100,000	5,245,685	-	14,345,685
合计	201,705,696	12,641,935	(150,838,927)	63,508,704

(i) 本年度投资于联营公司成本之减少是由于深圳青岛啤酒朝日有限公司("深青啤")于本年度进行股权重组, 本公司的出资比例由 35% 增至 51% (见 (c)(i)), 深青啤随之成为本集团的附属公司。

## b. 公司

	年初数 (附注32)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摊销	年末数
投资于附属公司				
所占股份之成本	131,220,000	336,287,240	(750,000)	466,757,240
所占之资本公积	71,772,426	135,856,028	-	207,628,454
分占附属公司损益	(6,095,061)	(31,057,701)		(37,152,762)
分得现金红利	-	-	(2,867,000)	(2,867,000)
应收附属公司帐款	17,566,600	249,232,402	-	266,799,002
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cc(viii))(50,957,618)		(19,922,390)	7,196,323	(63,683,685)
小计	163,506,347	670,395,579	3,579,323	837,481,249
投资于联营公司				
所占股份之成本 (a(i))	16,896,167	-	(11,000,000)	5,896,167
分占联营公司损益	(569,978)	(1,195,519)		(1,765,497)
应收联营公司帐款	227,237,125	27,318,640	(145,839,731)	108,716,034
小计	243,563,314	26,123,121	(156,839,731)	112,846,704
其它股权投资	9,100,000	3,985,262	-	13,085,262
合计	416,169,661	700,503,962	(153,260,408)	963,413,215

## c. 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主要附属公司资料如下:

附属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所占权益比例		主要业务	年末投资总额
			直接持有	间接持有		
深圳青岛啤酒朝日有限公司 ("深青啤") (i)	中国深圳	美元30,000,000	51%	-	生产及销售啤酒	244,957,549
青岛啤酒西安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公司") (ix)	中国西安	人民币156,640,000	57.34%	-	国内啤酒生产及销售	134,529,419

青岛啤酒(珠海)有限公司("珠海公司")(x)	中国珠海	人民币60,000,000	60%	-	国内啤酒生产及销售	33,569,987
青岛啤酒(兴凯湖)有限公司("兴凯湖公司")	中国鸡西	人民币20,000,000	95%	-	国内啤酒生产及销售	21,891,550
青岛啤酒(荣城)有限公司("荣城公司")(iii)	中国荣城	人民币20,000,000	70%	-	国内啤酒生产及销售	43,755,243
青岛啤酒(日照)有限公司("日照公司")	中国日照	人民币10,000,000	95%	-	国内啤酒生产及销售	30,640,616
青岛啤酒第三有限公司("平度公司")	中国平度	人民币10,000,000	95%	-	国内啤酒生产及销售	30,128,168
青岛啤酒(菏泽)有限公司("菏泽公司")(v)	中国菏泽	人民币10,000,000	90%	-	国内啤酒生产及销售	40,269,076
青岛啤酒(薛城)有限公司("薛城公司")(ii)	中国薛城	人民币10,000,000	70%	-	国内啤酒生产及销售	65,803,962
青岛啤酒(黄石)有限公司("黄石公司")(vi)	中国黄石	人民币5,000,000	95%	-	国内啤酒生产及销售	15,923,004
青岛啤酒(马鞍山)有限公司("马鞍山公司")(iv)	中国马鞍山	人民币5,000,000	95%	1%	国内啤酒生产及销售	14,574,459
青岛啤酒(应城)有限公司("应城公司")(x)	中国应城	人民币5,000,000	95%	-	国内啤酒生产及销售	12,242,079
青岛啤酒(平原)有限公司("平原公司")	中国平原	人民币5,000,000	90%	-	国内啤酒生产及销售	6,486,513
青岛啤酒(安丘)有限公司("安丘公司")(vii)	中国安丘	人民币5,000,000	95%	-	国内啤酒生产及销售	(1,349,445)
江苏青岛啤酒营销有限公司	中国江苏	人民币2,000,000	90%	-	国内啤酒贸易	1,728,246
青岛啤酒实业开发						

公司("实业公司")	中国青岛	人民币1,320,000	100%	-	国内啤酒贸易	(2,206,318)
深圳市青岛啤酒销售有限公司("深销售")(xvii)	中国深圳	人民币2,500,000	95%	-	国内啤酒贸易	(1,238,900)
上海青岛啤酒经销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人民币1,000,000	90%	-	国内啤酒贸易	2,300,433
青岛啤酒石狮销售公司	中国石狮	人民币1,000,000	60%	-	国内啤酒贸易	672,110
青岛啤酒(三水)有限公司("三水公司")(xii)	中国三水	人民币60,000,000	75%	-	国内啤酒生产及销售	38,000,000
青岛啤酒上海有限公司("上海公司")(xi)	中国上海	人民币50,000,000	95%	-	国内啤酒生产及销售	48,588,150
青岛啤酒(芜湖)有限公司("芜湖公司")(xvi)	中国芜湖	人民币20,000,000	90%	-	国内啤酒生产及销售	17,948,421
青岛啤酒(滕州)有限公司("滕州公司")(xiv)	中国滕州	人民币15,000,000	95%	-	国内啤酒生产及销售	14,699,690
青岛啤酒(蓬莱)有限公司("蓬莱公司")(xiii)	中国蓬莱	人民币10,000,000	80%	-	国内啤酒生产及销售	10,000,000
青岛啤酒(徐州)有限公司("徐州公司")(xv)	中国沛县	人民币10,000,000	60%	-	国内啤酒生产及销售	6,000,000
青岛啤酒集团销售有限公司	中国青岛	人民币5,000,000	95%	-	尚未营运	4,751,064
青岛啤酒进出口有限公司	中国青岛	人民币5,000,000	95%	-	尚未营运	4,750,000

以上附属公司的经营结果及财务状况均已并入本集团之合并财务报表内。本集团内部一切重要交易及往来帐均已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

i. 于一九九八年七月本公司与深青啤的合营股东达成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本公司出资比例调整为51%，而日本朝日啤酒株式会社、日本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及日本住金物产株式会社的出资比例亦将分别调整为29%、10%及10%。而原占投资31%的合营股东香

港鹏兆投资有限公司将退出深青啤的投资。新的合资经营合同及公司章程已签定，并已取得有关政府部门的审批。

ii. 于一九九八年十月，本公司与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营运中心("营运中心")签定合资协议成立青岛啤酒(薛城)有限公司("薛城公司")。根据协议本公司将以现金7,000,000元出资占薛城公司注册资本的70%，及后薛城公司与山东南极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南极洲集团")破产清算组("清算组")签定企业托管协议，暂时管理及使用原南极洲集团中与啤酒生产项目相关的、除流动资产之外的全部破产财产。

于一九九九年三月，薛城公司与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人民政府及营运中心签定资产转让协议。薛城公司以34,500,000元收购原南极洲集团的破产财产，并享受地方政府给予的财政优惠政策。根据协议，薛城公司的注册资本将增加至45,000,000元，本公司向薛城公司追加24,500,000元的现金投资以保持70%的投资比例。直至资产负债表日，薛城公司的增资手续尚未正式办妥。

iii. 于一九九九年二月，本公司与山东省荣城市人民政府及山东省荣成市第一轻工业总公司("一轻公司")达成合作协议。根据协议一轻公司以其所拥有的荣成东方啤酒厂的资产及部分债务(净值约13,063,000元)出资与本公司合资成立青岛啤酒(荣城)有限公司("荣城公司")，并占新公司30%的股权。本公司则以承担约28,174,000元的原荣成东方啤酒厂的债务作为对荣城公司的出资并占荣城公司70%的股权。荣城公司亦将享受地方政府给予的财政优惠政策。

iv. 于一九九九年二月，本公司与马鞍山市轻工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及安徽省马鞍山市人民政府签定资产转让协议，以现金约3,558,000元、承担部分债务和接收及安置原企业在册职工的方式，收购原马鞍山市功勋啤酒厂。同年六月，本公司与青岛啤酒(扬州)有限公司分别出资4,750,000元及250,000元成立青岛啤酒(马鞍山)有限公司("马鞍山公司")，并以收购原企业的资产及承担的负债投入马鞍山公司作为资本公积。同时马鞍山公司将享受当地政府给予的各项财政优惠政策。

v. 于一九九九年六月，本公司及青岛啤酒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向菏泽公司的原少数股东收购其拥有菏泽公司30%及10%的股权。股权变动后，本公司占菏泽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增至90%。

vi. 于一九九九年六月，本公司与青岛啤酒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出资4,750,000元及250,000元成立青岛啤酒(黄石)有限公司("黄石公司")。同时，本公司与黄石市啤酒厂及黄石市人民政府签定兼并协议书，以安置原企业在册职工的方式，收购原黄石市啤酒厂全部资产及负债，并将除约33,720,000元的长期借款外的其他原企业资产及负债投入黄石公司。此外，黄石公司亦将享受当地政府给予的各项财政优惠政策。

vii. 于一九九九年六月，本公司与安丘市啤酒厂及安丘市人民政府签定资产转让协议

，以承担债务和接收及安置原企业在册职工的方式，收购安丘市啤酒厂。同时，安丘公司将享受当地政府给予的各项财政优惠政策。同年八月，本公司与青岛啤酒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出资4,750,000元及250,000元成立青岛啤酒(安丘)有限公司("安丘公司")，并以收购原企业的资产及负债投入安丘公司。

viii. 于一九九九年六月本公司与青岛啤酒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出资4,750,000元及250,000元成立青岛啤酒(应城)有限公司("应城公司")。同年九月应城公司与应城市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及应城市人民政府签定资产转让协议,以现金8,000,000元和接收及安置原企业在册职工的方式收购原应城市啤酒厂。此外,应城公司亦将享受当地政府给予的各项财政优惠政策。

ix 于一九九九年八月，本公司向西安公司少数股东收购其拥有西安公司的部分股权。同时，本公司亦以现金6,640,000元对西安公司作追加投资。增资后，本公司占西安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增至57.34%。

x. 于一九九九年九月，本公司与珠海市斗门县皇妹企业集团公司("皇妹公司")签定资产转让协议。根据协议，本公司以现金30,000,000元收购原广东皇妹酿酒有限公司("广东皇妹")的部分资产并同时以有关资产及现金6,000,000元与皇妹公司合资成立青岛啤酒(珠海)有限公司("珠海公司")。本公司占珠海公司注册资本的60%；而皇妹公司则以其拥有原广东皇妹其他资产出资，占珠海公司40%的股权。经双方协议皇妹公司除每年按其投资额收取利息外，珠海公司的全部盈亏由本公司承担。此外，珠海公司亦获享受当地政府给予各项财政优惠政策。

xi. 于一九九九年九月，本公司与上海啤酒有限公司特别清算委员会签订产权转让协议，以现金38,000,000元收购原上海啤酒有限公司。同年十月，本公司以有关资产及现金9,500,000元出资与青岛啤酒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青岛啤酒上海有限公司("上海公司")。占上海公司注册资本的95%；青岛啤酒集团有限公司则以现金2,500,000元出资，占上海公司注册资本的5%。此外，上海公司亦将享受当地政府给予的各项财政优惠政策。上海公司现尚未正式投入运作。

xii. 于一九九九年十一月，本公司与加拿大EVG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及合同。根据协议，加拿大EVG将其在广东依维佳75%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广东依维佳将由外商独资经营企业变更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并更名为青岛啤酒(三水)有限公司("三水公司")。本公司及加拿大EVG将分别以现金45,000,000元及15,000,000元出资占三水公司注册资本的75%及25%。直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已出资现金38,000,000元。三水公司已于二零零零年三月正式投入运作。

xiii. 于一九九九年十月，本公司与蓬莱黑岚沟黄金工业公司("黄金公司")及蓬莱市人

民政府签定协议，本公司与黄金公司共同出资成立青岛啤酒(蓬莱)有限公司("蓬莱公司")。根据协议，本公司将以现金30,000,000元出资，占蓬莱公司注册资本的80%；黄金公司则以原八仙生啤酒厂的全部固定资产、流动资产及原企业使用土地的五十年使用权出资，占蓬莱公司注册资本的20%。同时，蓬莱公司将享受当地政府给予的各项财政优惠政策。直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及黄金公司已分别以现金10,000,000元及房屋建筑物作为出资。蓬莱公司现尚未正式投入运作。

xiv. 于一九九九年十一月，本公司与滕州市啤酒厂破产还债清算组("清算组")及滕州市人民政府签定资产转让协议。根据协议，本公司以现金11,000,000元和接收及安置原滕州市啤酒厂在册职工的方式，收购滕州市啤酒厂。同年十二月，本公司以收购原滕州市啤酒厂的资产及现金3,250,000元出资与青岛啤酒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青岛啤酒(滕州)有限公司("滕州公司")，并占滕州公司注册资本的95%；同时，滕州公司将享受当地政府给予的各项财政优惠政策。滕州公司已于二零零零年二月正式投入运作。

xv. 于一九九九年十一月，本公司与沛县国有资产经营公司("沛县经营中心")及沛县人民政府签定合资协议成立青岛啤酒(徐州)有限公司("徐州公司")。根据协议本公司及沛县经营中心分别以现金6,000,000元及4,000,000元出资占徐州公司注册资本的60%和40%。并与徐州市金波啤酒厂("金波厂")破产清算组("清算组")签定企业托管协议，暂时管理及使用原金波厂的资产。根据协议，于托管期满后，本公司与沛县经营中心将分别出资购买原金波厂的破产财产，并作为对徐州公司的出资(见附注31)。

xvi. 于一九九九年十二月，本公司与青岛啤酒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出资18,000,000元及2,000,000元成立青岛啤酒(芜湖)有限公司("芜湖公司")，分别占芜湖公司注册资本的90%和10%。同时，芜湖公司与芜湖大江啤酒厂及芜湖市人民政府签定协议书，以代偿债务和接收及安置原企业在册职工的方式，收购原芜湖大江啤酒厂。同时，芜湖公司亦将享受当地政府给予的各项财政优惠政策。芜湖公司已于二零零零年一月正式投入运作。

xvii. 于本年间，本公司与青岛啤酒广告传播有限公司分别出资2,375,000元及125,000元成立深圳市青岛啤酒销售有限公司("深销售")，各占深销售注册资本的95%和5%。深销售成立后，将是本集团指定的华南市场总代理。

xviii. 长期股权投资差额是本集团在取得对附属公司的投资权益时的成本与本集团在被投资单位股东权益中所占份额的差异。

d. 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的主要联营公司资料如下：

联营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直接持有)	主要业务	投资总额
--------	-----	------	----------------	------	------

青岛啤酒(扬州)有限

公司	中国扬州	人民币5,000,000	20%	生产及销售啤酒	107,967,679
青岛啤酒(广州)总经销有限公司	中国广州	人民币2,000,000	40%	销售青岛啤酒	800,000
青岛华乐工贸有限公司	中国青岛	人民币3,450,000	21.7%	贸易及投资	750,000
北京青岛啤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北京	人民币2,000,000	21%	销售青岛啤酒	420,000
青华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加拿大	美元500,000	50%	销售青岛啤酒	2,077,625

以上联营公司的经营结果如对本集团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或盈利有重大影响,在编制本集团及本公司的财务报表时已作权益法处理。

## 16. 长期债权投资

### a. 集团

债券种类	购入金额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本期利息
国库券	39,998,088	32,720,000	8.56%	2004年12月	2,799,120
其它	8,000	8,000	-	-	
合计	40,006,088	32,728,000			2,799,120
累计溢价摊销	(3,139,011)				
余额	36,867,077				

### b. 公司

债券种类	购入金额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本期利息
国库券	39,998,088	32,720,000	8.56%	2004年12月	2,799,120
累计溢价摊销	(3,139,011)				
余额	36,859,077				

于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及本公司董事认为长期债权投资不存在永久性减值准备的必要。

## 1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项目的变动如下：

## a. 集团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1 9 9 9		1 9 9 8
			运输设备	总 计	总 计
<b>成本</b>					
年初数	818,094,127	1,402,854,026	126,213,988	2,347,162,141	1,848,781,273
成立附属 公司之影响	246,714,021	506,483,456	20,855,090	774,052,567	309,421,028
本年度添置	409,924,482	581,754,631	93,087,551	1,084,766,664	334,930,106
本年度转让 & 报废	(15,045,058)	(54,443,073)	(8,766,473)	(78,254,604)	(145,970,266)
年末数	1,459,687,572	2,436,649,040	231,390,156	4,127,726,768	2,347,162,141
<b>累计折旧</b>					
年初数	197,233,070	589,870,868	33,496,616	820,600,554	643,204,211
成立附属 公司之影响	92,757,574	282,878,176	9,077,293	384,713,043	117,196,510
本年度计提	24,647,063	118,994,471	16,049,407	159,690,941	115,183,990
转让及报废 后剔除	(11,079,047)	(40,050,586)	(4,540,137)	(55,669,770)	(54,984,157)
年末数	303,558,660	951,692,929	54,083,179	1,309,334,768	820,600,554
<b>帐面净值</b>					
年末数	1,156,128,912	1,484,956,111	177,306,977	2,818,392,000	1,526,561,587

年初数	620,861,057	812,983,158	92,717,372	1,526,561,587	1,205,577,062
-----	-------------	-------------	------------	---------------	---------------

本年度本集团固定资产净值的增加主要是源自新收购/成立的附属公司及本年度已完工的在建工程。

b. 公司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1999 总计	1998 总计
<b>成本</b>					
年初数	577,522,008	1,010,632,095	105,615,376	1,693,769,479	1,551,703,004
本年度添置	87,354,138	66,400,442	49,858,297	203,612,877	275,327,848
本年度转让 及报废	-	(6,076,180)	(3,272,382)	(9,348,562)	(133,261,373)
年末数	664,876,146	1,070,956,357	152,201,291	1,888,033,794	1,693,769,479
<b>累计折旧</b>					
年初数	112,784,992	447,441,870	27,773,680	588,000,542	536,995,787
本年度计提	13,720,086	78,587,508	11,960,158	104,267,752	98,696,220
转让及报废 后剔除	-	(4,806,071)	(2,012,463)	(6,818,534)	(47,691,465)
年末数	126,505,078	521,223,307	37,721,375	685,449,760	588,000,542
<b>帐面净值</b>					
年末数	538,371,068	549,733,050	114,479,916	1,202,584,034	1,105,768,937
年初数	464,737,016	563,190,225	77,841,696	1,105,768,937	1,014,707,217

18. 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年初数	成立附属 公司之影响	本年增加	本年转出	年末数	资金来源
一厂生产线改造	11,122,817	-	7,197,675	(915,969)	17,404,523	内部资金
二厂生产线改造	15,110,319	-	8,014,476	(21,167,052)	1,957,743	内部资金
四厂生产线改造	-	-	7,516,834	-	7,516,834	内部资金
新厂房建造	56,473,096	-	-	-	56,473,096	内部资金
职工房购建	75,063,477	-	5,435,915	(80,063,235)	436,157	内部资金
麦芽厂生产线改造	265,645	-	1,213,444	(433,152)	1,045,937	内部资金
检测中心	9,699,004	-	9,123,102	(18,822,106)	-	内部资金
其它	23,527,930	-	41,240,993	(32,753,417)	32,015,506	内部资金
公司合计	191,262,288	-	79,742,439	(154,154,931)	116,849,796	
西安公司 生产线改造	9,291,862	-	25,762,677	(14,430,617)	20,623,922	内部资金
日照公司 生产线改造	2,067,414	-	22,902,828	(17,404,148)	7,566,094	银行借款
平度公司 生产线改造	1,203,483	-	7,069,591	(1,791,157)	6,481,917	银行借款
菏泽公司 生产线改造	1,499,684	-	47,656,974	(48,680,819)	475,839	内部资金
平原公司 生产线改造	183,000	-	1,797,403	(1,802,547)	177,856	内部资金

兴凯湖公司						
生产线改造	2,612,328	-	28,102,686	(16,559,363)	14,155,651	内部资金
荣城公司						
生产线改造	-	-	4,210,137	(1,971,134)	2,239,003	内部资金
深青啤生产						
线改造	-	453,971,876	307,133,875	(761,105,751)	-	银行借款
薛城公司						
生产线改造	-	-	25,701,556	(341,422)	25,360,134	内部资金
马鞍山公司						
生产线改造	-	-	620,280	-	620,280	内部资金
安丘公司						
生产线改造	-	5,261,033	4,742,245	(5,781,807)	4,221,471	内部资金
应城公司						
生产线改造	-	-	1,782,590	(1,527,391)	255,199	内部资金
芜湖公司生产						
线改造	-	1,002,584	-	-	1,002,584	内部资金
上海公司生产						
线改造	-	-	10,387,412	(2,458,813)	7,928,599	内部资金
黄石公司生产						
线改造	-	1,164,412	2,457,849	-	3,622,261	内部资金
三水公司生产						
线改造	-	5,600,000	-	-	5,600,000	内部资金
滕州公司生产						
线改造	-	-	510,683	-	510,683	内部资金
集团合计	208,120,059	466,999,905	570,581,225	(1,028,009,900)	217,691,289	

## 19. 无形资产

## a. 集团

项目	原始金额	年初数	成立附属 公司之影响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年末数	剩余摊销期限
商标	100,000,000	86,250,020	-	-	(2,499,996)	83,750,024	10 - 34 年
土地使用权	234,254,407	141,577,306	-	92,139,204	(15,802,726)	217,913,784	44 - 50 年
专有技术	18,629,100	-	18,629,100	-	(931,454)	17,697,646	9.5 年
其它	2,441,361	840,524	-	1,502,542	(113,026)	2,230,040	1 - 8 年
合计	355,324,868	228,667,850	18,629,100	93,641,746	(19,347,202)	321,591,494	

本年度集团无形资产的增加主要是源自新收购/成立的附属公司。

## b. 公司

项目	原始金额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年末数	剩余摊销期限
商标	100,000,000	86,250,020	-	(2,499,996)	83,750,024	34 年
土地使用权	81,370,900	78,409,306	-	(1,759,497)	76,649,809	44 年
合计	181,370,900	164,659,326	-	(4,259,493)	160,399,833	

## 20. 开办费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年末数
西安公司开办费	4,153,881	-	(1,716,000)	2,437,881
日照公司开办费	845,611	-	(211,283)	634,328
深青啤开办费	-	26,779,832	(2,677,983)	24,101,849
深销售开办费	-	1,099,366	(293,164)	806,202
上海公司开办费	-	724,683	-	724,683
其它	230,244	486,675	(556,769)	160,150
合计	5,229,736	29,090,556	(5,455,199)	28,865,093

## 21. 长期待摊费用

## a. 集团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转出	本年摊销	年末数
上海公司改造费用	-	3,088,400	-	-	3,088,400
其它	2,263,288	2,515,804	-	(1,640,317)	3,138,775
合计	2,263,288	5,604,204	-	(1,640,317)	6,227,175

## b. 公司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转出	本年摊销	年末数
其它	1,019,727	-	-	(1,019,727)	-

## 22. 借款

本集团及本公司借款利率均按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计算。

## a. 短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集团		公司	
	1999	1998	1999	1998
担保借款	1,168,115,289	370,604,354	741,744,000	350,000,000
信用借款	301,625,723	509,227,822	149,685,721	490,027,822
合计	1,469,741,012	879,832,176	891,429,721	840,027,822
短期借款	1,416,321,290	814,579,804	875,000,000	793,975,45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3,419,722	65,252,372	16,429,721	46,052,372

合计	1,469,741,012	879,832,176	891,429,721	840,027,822
----	---------------	-------------	-------------	-------------

本年度集团短期借款的增加主要是源自新收购/成立的附属公司。

b. 长期借款

贷款年期	外币余额	集团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余额	外币余额	公司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余额
<b>一至两年内到期</b>						
- 日元	119,520,000	0.0802	9,581,150	119,520,000	0.0802	9,581,150
- 人民币	-	-	71,279,390	-	-	6,744,000
<b>二至三年内到期</b>						
- 日元	119,520,000	0.0802	9,581,150	119,520,000	0.0802	9,581,150
- 人民币	-	-	61,893,667	-	-	6,744,000
<b>三至五年内到期</b>						
- 日元	179,280,000	0.0802	14,371,725	179,280,000	0.0802	14,371,725
- 人民币	-	-	58,433,333	-	-	36,524,000
<b>五年外到期</b>						
- 人民币	-	-	46,352,000	-	-	43,064,000
合计			271,492,415			126,610,000

c. 包括于本集团借款内有合共约 272,269,000 元(一九九八年: 226,180,000 元)的借款已于附属公司的债务重组协议或兼并协议中得到免息优惠。于一九九九年间本集团的借款年利率由 2.40% 至 7.03%。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借款内有合共约 1,099,627,000 元(一九九八年: 350,000,000 元)及约 768,720,000 元(一九九八年: 350,000,000 元)的借款是由关联企业提供信用担保。

本集团合共有约 164,490,000 元的借款是以下列资产作为抵押担保:

- 西安公司的全部资产;
- 若干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其帐面值约为 271,371,000 元; 及
- 银行存款 8,000,000 美元

## 23. 应付帐款、应付票据、预收货款及其他应付款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应付款项中，均无欠持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本年度其他应付款的增加主要是源自新收购/成立的附属公司。

## 24. 未交税金

税种	集团		公司	
	1999	1998	1999	1998
增值税:				
年末未抵扣数	(10,329,686)	(2,195,706)	-	(1,599,220)
年末未交数	37,629,849	10,123,518	28,060,914	3,906,674
增值税净额	27,300,163	7,927,812	28,060,914	2,307,454
消费税	37,866,340	22,569,671	2,181,245	2,997,372
所得税:				
年末多交数	(1,276,826)	-	-	-
年末未交数	718,681	2,579,348	517,547	832,772
所得税净额	(558,145)	2,579,348	517,547	832,772
城市建设维护税				
年末多交数	(855,284)	-	-	-
年末未交数	426,123	14,160,382	173,212	13,912,738
城市建设 维护税净额	(429,161)	14,160,382	173,212	13,912,738
其它	1,629,268	807,677	193,732	31,061
合计	65,808,465	48,044,890	31,126,650	20,081,397

## 25. 预提费用

项目	集团		公司	
	1 9 9 9	1 9 9 8	1 9 9 9	1 9 9 8
进口材料关税	11,592,006	15,543,834	11,592,006	15,543,834
促销费	18,291,151	31,187,995	18,291,151	27,024,385
其它	10,835,923	7,290,489	9,140,121	6,134,310
合计	40,719,080	54,022,318	39,023,278	48,702,529

## 26. 实收资本

公司的注册及实收资本为900,000,000元，具体出资情况如下：

	1 9 9 9 及 1 9 9 8	
	实际出资 人民币	比例
国家股	399,820,000	44.42%
国内法人股	53,330,000	5.93%
国内公众股	100,000,000	11.11%
境外公众股	346,850,000	38.54%
合计	900,000,000	100.00%

## 27. 资本公积

项目	集团		公司	
	1 9 9 9	1 9 9 8	1 9 9 9	1 9 9 8
股本溢价	891,979,092	891,979,092	891,979,092	891,979,092
资产评估增值准备	6,304,398	6,304,398	24,933,498	6,304,398
被投资单位接受捐赠准备	4,238,603	4,238,603	4,238,603	4,238,603
其他资本公积转入	4,817,221	4,817,221	4,817,221	4,817,221
合计	907,339,314	907,339,314	925,968,414	907,339,314

## 28. 现金流量表附注

## a. 本年度支付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括

支付项目	集团		公司	
	1999	1998	1999	1998
广告费用	134,235,211	52,374,121	96,991,968	46,821,790
支付制造费用、 销售费用及其 他管理费用	267,747,550	389,436,942	121,423,325	336,030,121
合计	402,982,761	441,811,063	218,134,293	382,851,911

## b. 本年度支付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括

支付项目	集团		公司	
	1999	1998	1999	1998
垫付深青啤设备款	-	59,413,627	-	59,413,627
其他	38,442,568	53,333,929	38,023,438	22,540,902
合计	38,442,568	112,747,556	38,023,438	81,954,529

## 29. 或有负债

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团及本公司并无对其他非集团内商业单位的银行借款作出担保(一九九八年：30,000,000元)。

## 30. 承诺事项

本集团及本公司于本年度已订约但未于财务报表内预提之资本及购货承诺如下：

	集团		公司	
	1 9 9 9	1 9 9 8	1 9 9 9	1 9 9 8
资本承诺				
-建筑工程	81,087,000	130,070,000	20,777,000	16,385,000
-投资及收购	74,811,000	65,233,000	74,871,000	65,233,000
小计	155,898,000	195,303,000	95,648,000	81,618,000
购货承诺	85,706,000	41,477,000	85,706,000	39,588,000
租赁承诺	7,149,000	4,130,000	5,662,000	4,130,000
合计	248,753,000	240,910,000	187,016,000	125,336,000

## 31.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i. 于二零零零年一月，本公司与青岛啤酒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出资3,500,000元及1,500,000元成立青岛啤酒(潍坊)有限公司("潍坊公司")。及后，潍坊公司与潍坊啤酒厂破产清算组及山东省潍坊市人民政府签订协议书，以现金约2,931,000元、承担原潍坊啤酒厂约19,688,000元银行借款和接收及安置原企业在册职工的方式，收购原潍坊啤酒厂全部破产财产、已抵押的财产及原企业使用土地的五十年使用权。同时，潍坊公司将享受当地政府给予的各项财政优惠政策。潍坊公司已于二零零零年三月正式投入运作。

ii. 于二零零零年一月，本公司与中国铁道建筑总公司铁路运输处("铁道公司")及湖南省资兴市人民政府签订协议书，由本公司及铁道公司共同出资成立青岛啤酒(郴州)有限公司("郴州公司")。根据协议，本公司将以现金共18,330,000元出资，占郴州公司注册资本的70%；铁道公司将其拥有原资兴啤酒厂的全部资产出资，占郴州公司注册资本的30%。郴州公司亦将享受当地政府给予的各项财政优惠政策。郴州公司已于二零零零年一月正式投入运作。

iii. 于二零零零年三月，本公司与金波厂清算组及沛县人民政府签定资产转让合同书，以现金约8,205,000元和接收及安置金波厂在册职工的方式，收购金波厂除抵押资产外的其余破产财产。同时，本公司与沛县经营中心签定增资协议，双方同意将徐州公司的注册资本由原先的10,000,000元增至约72,118,000元。本公司以收购金波厂的破产财产，现

金约 11,757,000 元及无形资产，连同已投入的 6,000,000 元，占徐州公司注册资本的 66%；沛县经营中心则以所购买的原金波啤酒厂的抵押资产出资，占徐州公司注册资本的 34%。此外，徐州公司亦将享受当地政府给予的各项财政优惠政策。

### 32. 比较数字

若干一九九八年度比较数字已作出适当分类调整以符合本年度帐项列呈方式。  
公司资料

### 33.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及香港公认会计原则的比较

本集团根据中国会计标准及法规（“中国会计准则”），为于中国发行之 A 股股东编制了一套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财务报表。

由于中国会计准则与香港公认会计原则的不同，导致本集团汇报的除税后利润有所差别。其所带来的主要差别摘要见附表如下：

	1 9 9 9 人民币千元	1 9 9 8 人民币千元 (附注24)
按中国会计准则计算之除税后利润	89,472	98,998
香港公认会计原则下所作之调整：		
因汇率并轨而产生之递延汇兑损益在本年度之摊销，减去当中税负后之净额 (a)	-	(30,946)
因一九九四年一月一日以前实行之双汇率制度而须多提的固定资产折旧(b)	(11,480)	(11,480)
H股年报中须多提的应付职工福利费(c)	(3,286)	(2,500)
H股年报中须多提的职工住房周转金(d)	(9,791)	(5,578)
H股年报中须列支实际发生的技术开发费(e)	(7,977)	(5,103)
H股年报中须撤销的待处理固定资产(f)	(8,017)	-

H股年报中须调整的开办费(g)	(812)	929
A股年报中长期投资差异摊销(h)	(7,196)	(6,015)
其它	(254)	910
按香港公认会计原则计算之净利润	40,659	39,215

a. 由于一九九四年一月一日中国实行人民币汇率并轨，本公司当日以外币列账的货币性资产及负债需按统一的汇率（“统一汇率”）换算为人民币数。一九九四年一月一日的统一汇率主要是参考外汇调剂中心的外汇价而换算。由此所产生的汇兑收益约为182,000,000元。这收益已按中国会计准则要求所编制的财务报表列为摊销项目并分五年摊销。截至一九九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香港公认会计原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已采用外汇调剂中心的外汇价编制，由此产生的汇兑收益已反映在当日的财务报表中。在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编制之财务报表中，由于上述汇兑收益于上年度的摊销约36,408,000元及其相连的税项约5,462,000元，以令根据两准则下上年度的除税后盈利出现了约30,946,000元之差异。上述汇兑收益已于上年度全部摊销完毕。

b. 由于根据香港公认会计原则和中国会计准则所编制的一九九三年财务报表，采用了不同的外币汇率，所以截至一九九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外币列账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亦有差异，以令按香港公认会计原则所编制的一九九九年度之财务报表需多提约11,480,000元之折旧费用。

c. 根据中国财政部规定及中国会计准则要求，本集团及本公司须按职工工资的14%计提应付职工福利费。在香港公认会计原则下，本集团及本公司则按本年度实际发生之福利费用（大于本年度计提福利费用）计入当年损益中。由此产生需多计费用约3,286,000元。

d. 根据中国财政部规定及中国会计准则要求，本集团及本公司对年度内所支出的职公住房维修费用，给与职工的住房补贴及住房困难补助、和出售职工住房所产生的亏损均于住房周转金内列支。企业取得的自管和委托代管住房的租金收入、住房租赁保证金、拨入的住房资金及住房周转金的利息收入等亦应记于住房周转金科目内。在香港公认会计原则下，本集团及本公司则按本年度实际发生的费用或收入计入当年损益中。由此产生需多计费用约9,791,000元。

e. 根据青岛财政局青财工1997（83）号文件，本公司于1997年提取了技术开发费用约19,879,000元，该等预提费用于当年尚未使用。在香港公认会计原则下，该等尚未使用的预提费用并未计入当年度费用。

于1999年度，本公司实际发生的技术开发费约为7,977,000元，并已冲销有关的预提费用。在香港公认会计原则下，该等本年度实际发生的技术开发费应计入本年度的损益中。由此需多提费用约7,977,000元。

f.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本集团有部份待处理的固定资产的净值记录在「固定资产清理」内。在香港公认会计原则下，此等固定资产因已不为集团提供利益，应予以撤销。由此产生须多计费用约8,017,000元。

g. 一九九九年一月一日之前，采用香港公认会计原则及中国会计准则要求编制的会计报表内子公司营运前及资产移交期内所发生的各项开办费用皆以资本形式入帐，并以直线法在5年内摊销，由一九九九年一月一日起，采用香港公认会计原则编制的会计报表内开办费用皆于发生年内列作当年费用。此会计政策上的改变已追溯至以前会计年度。因采纳此新会计政策，本集团于香港公认

会计原则下截止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股东应占赢利增加了约929,000元,一九九八年初之未分配盈余滚存减少了约4,247,000元.本集团截止一九九九年家九九年未净资产合共减少了约4,130,000元.截止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较数字已重新编制,以反映此会计政策之变更.

h.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本集团在取得对附属公司的投资权益时成本低于与本集团在被投资单位股东权益中所占的份额时,有关差异应按10年的期限摊销计入损益.在香港公认会计原则下,此等长期股权投资差额应列入资本储备,并不可以摊销计入损益.由此产生须少计收益约7,196,000元.

## 一、 一般信息

公司法定地址: 中国山东省青岛市登州路56号  
办公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香港中路五四广场青啤大厦  
邮政编码: 266071

## 二、 股东上市交易所和编号

H 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编码: 168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编码: 600600

## 三、 未上市股票的托管机构

上海证券中央登记结算公司

## 四、 会计师事务所

### 1. 安达信公司

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15号公爵大厦21楼

### 2. 安达信·华强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北京建国门外大街一号中国国际贸易中心1118室

## 五、 法律顾问

### 1. 赵天岳, 钟子良律师事务所

香港花园道三号万国宝通

广场亚太金融大厦 601 室

2. 琴岛律师事务所

青岛市东海路  
18 号金都花园 C 栋 16 层

六、 股东咨询及资料查阅地址

负责人员： 张学举，袁璐  
联系地址： 青岛市香港中路  
五四广场青啤大厦  
十七层董事会秘书室  
电话：(0532) 5713831  
传真：(0832) 5713240  
互联网络地址： <http://www.tsingtaobeer.com.cn>

七、 投资者关系顾问

灵思公共关系有限公司  
香港轩尼诗道 24 - 34 号  
大生商业大厦 1603 室  
电话：(852) 2520-2690  
传真：(852) 2527-8996  
电子邮箱地址： [andrwe@proconcept.com](mailto:andrwe@proconcept.com)

# 审计报告、会计报表及会计报表附注（境外）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

一九九九年财务报表

及核数师报告

核数师报告

致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

各股东：

本核数师（以下简称“我们”），已审核刊于第二页至第三十七页按照香港公认会计原则编制的财务报表。

## 董事及核数师的责任

公司董事有责任编制真实与公平的财务报表。在编制该等财务报表时，董事必须贯彻采用合适的会计政策。

我们的责任是根据我们审核工作的结果，对该等财务报表作出独立意见，并向股东报告。

## 意见的基础

我们是按照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核数准则进行审核工作。审核范围包括以抽查方式查核与财务报表所载数额及披露事项有关的凭证，亦包括评估董事于编制该等财务报表时所作的重大估计和判断、所厘定的会计政策是否适合 贵公司及贵集团的具体情况及有否贯彻运用并足够披露该等会计政策。

我们在策划和进行审核工作时，均以取得一切我们认为必须的资料及解释为目标，使我们能获得充份的凭证，就该等财务报表是否存有重要错误陈述，作合理的确定。在作出意见时，我们亦已衡量该等财务报表所载资料在整体上是否足够。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已为下列意见建立合理的基础。

## 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的财务报表均真实与公平地反映 贵公司及贵集团于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财政状况及 贵集团截至该日止年度的盈利和现金流量，并已按照 《香港公司条例》的披露要求适当地编制。

执业会计师

香港，二零零零年四月十七日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损益表  
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币千元计算，每股数除外)

	附注	1 9 9 9	1 9 9 8 (附注 25)
营业额	3	2,253,159	1,597,786
主要业务成本	3	(1,464,921)	(1,082,078)
主要业务利润		788,238	515,708
其它收入净额		2,853	8,324
销售费用		(434,498)	(246,393)
管理费用		(228,493)	(166,327)
营业盈利		128,100	111,312
财务费用净额		(54,112)	(47,577)
分占联营公司亏损		(1,195)	(570)
除税前盈利	4	72,793	63,165
税项	5	(28,904)	(21,373)
未计少数股东权益前盈利		43,889	41,792
少数股东权益		(3,230)	(2,577)
股东应占之盈利	6, 7	40,659	39,215

储备调拨	20	(25,016)	(9,680)
年初未分配利润滚存，如前汇报		48,797	20,191
以前年度调整	7	(3,319)	(4,248)
年初未分配利润，重报	20	45,478	15,943
可供分配利润		61,121	45,478
股息	8	(90,000)	-
年末（亏损）未分配 盈余滚存	20	(28,879)	45,478
每股盈利 - 基本	9	人民币0.045	人民币 0.044
每股盈利 - 全面摊薄		不适用	不适用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确认损益表

	附注	1 9 9 9	1 9 9 8 (附注 25)
因兼并附属公司/收购附属公司 额外权益所产生的资本储备	20	161	56,972
因调整去年收购的附属公司 净资产而减少的资本储备	20	(13,935)	-
因摊销汇率并轨所产生的 递延汇兑损益的税项	24a	-	(5,462)
综合损益表内没确认的净（损失）收益		(13,774)	51,510
本年度净利润(一九九八年：如前汇报)		40,659	38,286
以前年度调整	7	-	929

本年度净利润(一九九八年：重报)	40,659	39,215
总确认损益	26,885	90,725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资产负债表

	附注	1 9 9 9	1 9 9 8 (附注 25)
<b>资产</b>			
固定资产	10a	3,106,940	1,762,776
在建工程		216,901	208,120
无形资产	11a	101,448	86,250
长期投资	12	51,213	48,345
投资于联营公司	14	106,542	237,259
商誉		2,925	-
其它长期资产		6,957	3,104
小计		3,592,926	2,345,854
<b>流动资产</b>			
现金及银行存款	17	605,287	617,779
应收票据		4,781	6,000
应收账款净额	3, 15	395,430	426,523
保证金、预付账款及其它应收款	3	245,370	305,859
应收补贴款		1,042	2,469
存货	16	416,770	359,846
应收附属公司少数股东	3	2,152	687
小计		1,670,832	1,719,163
资产总额		5,263,758	4,065,017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资产负债表(续)

	附注	1 9 9 9	1 9 9 8 (附注 25)
<b>股东权益及负债</b>			
<b>股东权益</b>			
股本	19	900,000	900,000
储备	20a	1,408,268	1,471,383
小计		2,308,268	2,371,383
少数股东权益		279,914	71,788
<b>长期负债</b>			
长期借款	17a	271,492	247,419
其它长期负债		1,454	99
小计		272,946	247,518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7a	1,416,321	814,580
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17a	53,420	65,252
应付账款		290,831	262,966
应付票据		52,417	22,074
预收货款	3	47,167	22,500
预提费用		40,719	54,022
未交税金		65,808	48,045
应付股利	8	90,000	-
其它应付款	3	345,947	84,889
小计		2,402,630	1,374,328
股东权益及负债总额		5,263,758	4,065,017

本年度之财务报表已于二零零零年四月十七日由董事会通过。

董事：

彭作义 刘英弟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附注	1 9 9 9	1 9 9 8 (附注 25)
<b>资产</b>			
固定资产	10b	1,362,391	1,278,815
在建工程		116,850	191,262
无形资产	11b	83,750	86,250
长期投资	12	49,944	48,096
投资于附属公司	13	845,709	162,955
投资于联营公司	14	108,308	237,829
其它长期资产		-	1,020
小计		2,566,952	2,006,227
<b>流动资产</b>			
现金及银行存款		304,685	569,019
应收票据		2,496	4,550
应收账款净额	3, 15	376,457	412,786
保证金、预付账款 及其它应收款	3	334,765	283,681
应收股利		2,867	-
存货	16	230,553	297,712
小计		1,251,823	1,567,748
资产总额		3,818,775	3,573,975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附注	1 9 9 9	1 9 9 8 (附注 25)
--	----	---------	--------------------

## 股东权益及负债

## 股东权益

股本	19	900,000	900,000
储备	20b	1,421,523	1,424,860
小计		2,321,523	2,324,860

##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17b	126,610	38,693
------	-----	---------	--------

##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b	875,000	793,975
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17b	16,430	46,052
应付账款		176,795	215,218
应付票据		36,012	20,504
预收货款	3	34,435	13,695
预提费用		39,023	48,703
未交税金		31,127	20,081
应付股利	8	90,000	-
其它应付款	3	71,820	52,194
小计		1,370,642	1,210,422

股东权益及负债总额		3,818,775	3,573,975
-----------	--	-----------	-----------

本年度之财务报表已于二零零零年四月十七日由董事会通过。

##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 综合现金流量表

1 9 9 9                      1 9 9 8

营业运作所得之净现金流入(a)	375,139	190,833
-----------------	---------	---------

## 投资回报与融资费用

已收利息	15,021	43,505
已付利息	(63,568)	(81,666)

投资回报及融资费用之净现金流出	(48,547)	(38,161)
<b>税项</b>		
已缴所得税	(43,060)	(26,585)
<b>投资业务</b>		
购建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435,228)	(169,237)
处置固定资产所得收入	9,110	1,369
增购其它长期资产	(137)	(705)
成立及兼并附属公司(支付)取得款项净额(b)	(146,447)	6,591
成立联营公司所付款项净额	-	(1,077)
转让附属公司流出款项净额	-	(32,257)
收购附属公司额外权益	(4,976)	-
增加长期投资	(198)	(40,349)
出售长期投资	-	300
增加应收联营公司账款	(27,319)	(59,414)
减少非现金等值的银行存款	251,971	236,844
投资业务之净现金流出	(353,224)	(57,935)
融资前之净现金(流出)流入	(69,692)	68,152
<b>融资活动</b>		
增加短期借款(c)	1,535,605	669,116
增加二至五年内偿还之长期借款(c)	-	38,071
偿还借款(c)	(1,242,333)	(660,877)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15,899	2,350
融资活动之净现金流入	309,171	48,660
现金及现金等值项目之增加	239,479	116,812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值项目	253,122	136,310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值项目(d)	492,601	253,122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现金流量表(续)

(a) 除税前盈利与营业运作所得之净现金流入对账表

	1 9 9 9	1 9 9 8 (附注25)
除税前盈利	72,793	63,165
利息收入	(12,643)	(33,063)
利息支出	58,395	81,981
债券溢价摊销	832	832
汇兑收益	4,567	(593)
固定资产折旧	176,922	129,578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6,985	4,107
坏账准备	20,965	20,401
保证金、预付账款及其它应收款撤销	14,294	13,347
存货撤销/跌价准备	2,670	3,174
低值易耗品摊销	23,542	13,450
无形资产摊销	3,431	2,500
技术开发费摊销	7,977	5,103
分担联营公司损失	1,196	570
处理长期投资收益	-	(733)
减少(增加)流动资产:		
应收票据	1,939	60,699
应收账款	24,244	(111,097)
保证金、预付账款及其它应收款	54,017	(149,556)
应收补贴款	1,427	(2,469)
存货	(58,053)	8,998
应收附属公司少数股东	(2,152)	4,143
增加(减少)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34,584)	119,459
应付票据	25,823	(4,430)
预收货款	21,046	3,597
预提费用	(15,011)	(2,991)
其它应付款	(25,483)	8,661
应付关联公司账款	-	(48,000)
营业运作所得之净现金流入	375,139	190,833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现金流量表(续)

## (b) 成立及兼并附属公司之影响:

	1 9 9 9	1 9 9 8 (附注25)
购入资产净值:		
固定资产	427,680	210,826
在建工程	468,669	11,266
其它长期资产	4,659	1,044
长期投资	1,432	249
现金及银行存款	17,354	6,591
其它流动资产	57,914	55,947
流动负债	(378,345)	(141,494)
长期负债	(27,675)	(73,355)
少数股东权益	(188,996)	(14,102)
小计	382,692	56,972
商誉(资本储备)	213	(56,972)
	382,905	-
支付方式:		
现金及银行存款	163,801	-
承担长期借款	61,894	-
本集团原占联营公司权益(见附注 14(i))	157,210	-
小计	382,905	-
成立及兼并附属公司之现金及现金等值 项目流出(流入)净额分析:		
支付的现金及银行存款	163,801	-
所得之现金及银行结存	(17,354)	(6,591)
现金及现金等值项目流出(流入)净额	146,447	(6,591)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现金流量表(续)

## (c) 年内融资变动表

	1 9 9 9	1 9 9 8		总计
	股本及资本公积金	银行及其它借款	总计	
年初余额	2,136,097	1,127,251	3,263,348	3,173,499
增加短期借款	-	1,535,605	1,535,605	669,116
增加二至五年内偿还之长期借款	-	-	-	38,071
偿还借款	-	(1,242,333)	(1,242,333)	(660,877)
因摊销汇率并轨所产生之递延汇兑损益的税项(附注24a)	-	-	-	(5,462)
成立及兼并附属公司而增加的短期借款	-	234,439	234,439	58,584
成立及兼并附属公司而增加的二至五年内偿还之长期借款	-	24,377	24,377	73,355
因成立及兼并附属公司而承担的二至五年内偿还之长期借款	-	61,894	61,894	-
成立联营公司而减少的短期借款	-	-	-	(25,000)
转让附属公司而减少的短期借款	-	-	-	(60,000)
环保借款豁免	-	-	-	(2,920)
汇兑损益	-	-	-	4,982
年末余额	2,136,097	1,741,233	3,877,330	3,263,348

## (d) 现金及现金等值结存分析

	1 9 9 9	1 9 9 8
现金及银行存款(i)	605,287	617,779
减：非现金等值结存(ii)	(112,686)	(364,657)
现金等值结存总额	492,601	253,122

(i) 银行存款包括存于银行及其它金融机构之存款(按市场利率计收利息)。存款期不长于三个月。

(ii) 非现金等值结存代表存款期长于三个月之银行定期存款。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说明外，款额以人民币计算)

1. 公司架构及主要业务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一九九三年六月十六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注册成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并于一九九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领取按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的营业执照。本公司发行之“H股”自一九九三年七月十五日开始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而“A股”则自一九九三年八月二十七日开始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为生产及销售啤酒。附属公司及联营公司主要从事啤酒生产、销售及国内贸易。

2. 主要会计政策

a. 编制财务报表之基准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之财务报表乃按香港公认会计原则、《香港公司条例》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之披露要求而编制。

综合财务报表是根据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经审核后之财务报表而编制。本集团内部一切重要交易及往来账均已在编制综合财务报表时抵销。

b. 营业额

营业额为向客户供应货品在扣除适用之税金后之发票净值。本集团及本公司为主要分销客户提供定点送货服务，销售价格(发票价)亦已被调整以作弥补所需的运输费。

c. 收入确认基准

在有关交易经济利益能流入本集团及本公司，和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可靠地衡量的前提下，营业额和其它收入按以下的基准确认：

(i) 销售收入

销售交易之收入于拥有货品的风险与回报转让予客户时确认。

## (ii) 利息收入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乃根据未偿还本金额及适用之实际利率，按时间比例确认。长期投资利息收入于收取利息的权利获确定时确认。

## (iii)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于股东收取股息之权利获确定时确认。

## 2. 主要会计政策（续）

## c. 收入确认基准（续）

## (iv) 补贴收入

补贴收入于收取补贴之权利获确定时确认。

## d. 固定资产及其折旧

固定资产乃按成本值或评估值减去累积折旧列账。资产的成本值包括购买及将该项资产付运至运作地点及达至原定用途之状态而应占的任何直接费用。在固定资产投入运作后产生的支出，如维修保养及检修费用，一般于产生该等支出的期间自损益表中扣除。倘若能清楚显示该等支出能增加预计于日后运用该项固定资产而产生的经济效益，则该等支出拨作该项目固定资产的额外成本。除土地使用权外，固定资产之折旧乃以直线法按彼等之原值或估值扣除3%残值分摊于其估计可使用年期作出拨备。土地使用权不设残值，固定资产主要估计可使用年期如下：

土地使用权	使用年限
房屋建筑物	20-40年
机器设备	10-14年
运输设备	5-12年

于一九九三年六月十六日因本公司进行股份制改组时由原有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原有股东所同意而经中国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批准的评估价入账。从当日起，该等固定资产的折旧按各类固定资产的重估值及其以后剩余的可使用年限用直线法计提。从该日起所购置或建造的固定资产按成本值入账。

本集团根据香港会计师公会发出《标准会计实务准则》第17条第 72段有关《物业、厂房及设备》之过渡期规定，对所有固定资产均未有重估至资产负债表结算日之公允价值。

固定资产在出售时，其成本值或评估值和累计折旧余额将被扣除，出售所得款项净额与有关资产扣除之账面值之差额计入损益。

## e.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兴建中之厂房、机器设备及其它固定资产，并按成本值入账。成本值包括建筑工程成本、用作资助该等建筑工程的借款于建筑、安装及测试期中所产生的借款利息支出及外币借款换算产生的汇兑差额。在建工程于可用作商业生产用途时转作固定资产。

#### f. 长期投资

长期投资包括本集团及本公司有明确意向及有能力长期持有至到期的债券及其它股权投资。长期投资按成本值减有关减值准备列账。其中持有至到期日的债券的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于确认相关债券利息收入时摊销。源自债券投资的利息收入按权责发生制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对其拥有的长期投资作出信贷风险评估，以确认其账面值的可回收性，并列支适当的减值准备于当年损益。如引致长期投资减值的情况不再存在并有证据显示会于可见之未来持续下去，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则会冲回当年的损益。长期投资出售或转让时，其账面值与出售或转让所得款项净额之差计入当年损益。

#### g. 附属公司及联营公司

附属公司乃由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其已发行股本50%以上并打算长期持有其股本之公司。附属公司亦包括本公司对其董事会有控制权之公司。

联营公司乃本公司对其发挥重大影响力，惟并无控制权或联合控制权，但据此有能力参与其财务及经营政策决策之公司。对本集团财务状况有重大影响的联营公司，均以权益法记账计入综合财务报表。据此投资于联营公司首先按成本值记录，并于其后就本集团占联营公司收购后之净利润的变动、派息及其它股东权益之变动作出调整。损益账反映本集团占联营公司之经营成果。

商誉及资本储备分别指购买代价高于或低于本集团应占所收购附属公司或联营公司之可分离净资产公允价值之数。商誉将于收购之年度起分十年摊销而资本储备则于进行收购之年度直接拨入储备。于出售附属公司或联营公司时，出售所得损益乃根据出售所得收入与本集团应占所出售附属公司或联营公司之资产净值两者间之差额连同任何以往拨入储备而非拨入损益表处理之应计款项计算。

本公司投资于附属公司及联营公司的权益均按成本值减除董事认为必要的减值准备列账于资产负债表内。在本公司的报表上，从附属公司及联营公司所得收入是以已收及应收股息记入本公司损益账内。

#### h.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在本集团重组时由原有股东投入成为资本的“青岛啤酒”商标及附属公司少数股东投入的啤酒酿造技术。商标是以中国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认定的评估值，按40年摊销列作管理费用。专有技术则以买卖双方同意的价值入账并采用直线法按10年摊销列作当年管理费用。

#### i. 开办费

开办费是附属公司成立及资产移交期内所发生的各项费用。一九九九年一月一日之前，各项开办费用皆以资本形式入账，并以直线法于五年内摊销。由一九九九年一月一日起，开办费皆于发生年内列作当年费用。这会计政策上的改变已追溯至以前会计年度。

j. 存货

存货按成本（以加权平均法计算）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价。在制品及产成品之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工资及应占之生产费用。可变现净值为估计之销售价净额减所有其它至完成生产之成本、销售及有关之费用。低值易耗品按2年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摊销列作当年费用。出售存货时，该等存货之账面值乃于有关收入之确认为开支。存货之可变现净值之任何减值及存货之所有亏损均于减值或亏损之出现期内确认为费用，因存货之可变现净值增加而需拨回之减值则于拨回发生期内确认，并列作存货费用之削减额。

k. 经营租赁

资产拥有权之大部份收益及风险由出租人享有或承担之租赁均列为经营租赁。经营租赁之租金支出按租赁年期以直线法从盈利中扣除。

l. 借贷成本

直接因购买、建筑或生产需要较长时间才能投入所设定的用途使用或予以销售的资产而产生的借贷成本，可资本化成为资产成本的一部份。利息资本化按有关借贷的加权平均利息率计算，直至该资产完工为止。所有其它借贷成本均于当年损益入账。

m. 退休福利

给予退休雇员之退休福利及向政府退休金计划支付之供款乃于产生时计入当年损益账内。

n. 退休金供款

根据于一九九四年十月一日起施行的《青岛市城镇企业从业人员养老保险暂行规定》，本公司为全职雇员提供指定供款退休金计划。本公司及其下的雇员均须为此计划供款，供款比例分别为雇员平均薪金的25.5%及3-8%。

o. 税项

税项乃根据本年度的业绩按国家规定的须缴纳部份计算，所有可以享受到的退税及免税优惠均已考虑在内。

递延税项乃采用负债法就因重大时差而产生之税务影响作出准备，而该项因申报税负而计算的盈利与财务报表所列的盈利出现时差而产生之税务负债会在可预见将来出现。递延税项资产除可合理地确定于将来能实现，概不予确认入账。

p. 外币换算

本集团及本公司之会计账目及记录以人民币入账。以其它货币为单位之货币性资产及负债按结算日之适用汇率换算为人民币。因换算就出资建造厂房、机器及其它固定资产所借之外汇借款而产生之汇兑差额，于该等资产投入服务前，已列入在建工程及固定资产之成本。外币交易均以交易当时之汇率换算为人民币。交易日以后因汇率变动而产生之汇兑差异已计入当年损益账内。

### 3. 与关联企业的交易

当企业能直接或间接地对另一企业的财务或经营决策作出控制或重大影响，该企业将被视为关联企业。当两间企业同时接受另一企业共同的控制或重大影响时，该企业亦被视为关联企业。

a. 本集团及本公司于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与关联企业的主要的交易如下：

	1 9 9 9	1 9 9 8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销售与联营公司收入	82,434	114,881
销售与关联企业收入	-	4,855
向联营公司购货	7,410	-
向关联企业购货	22,953	-
由关联企业提供设备安装工程	7,037	-

所有与联营公司及关联企业之交易均属正常业务往来。

b. 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及本公司与关联企业的往来账年末余额如下：

	集团		公司	
	1 9 9 9	1 9 9 8	1 9 9 9	1 9 9 8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包括于应收账款内	136,542	158,815	136,542	158,815
包括于保证金、预付账款				
及其它应收款内	17,328	87,940	14,024	87,940
包括于预收货款内	3,670	-	3,670	-
包括于其它应付款内	11,058	-	9,798	-

本集团及本公司对关联企业的往来账余额均无担保及无固定还款期，不计利息。

- c. 本集团之应收附属公司少数股东款均无担保及无固定还款期，不 计利息。
- d.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借款内有合共约844,555,000元（一九九八年：350,000,000元）及768,720,000元（一九九八年：350,000,000元）的借款是由关联企业提供担保。
- e. 本集团的借款内有合共约255,071,000元（一九九八年：无）的借款是由 附属公司少数股东提供担保。

#### 4. 除税前盈利

综合除税前盈利已扣除（计入）下列各项：

	1 9 9 9	1 9 9 8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附注 25)
无形资产摊销	3,431	2,500
固定资产折旧	176,922	129,578
撇销固定资产损失	6,985	4,107
核数师酬金	2,900	2,600
经营租赁支出	11,422	8,878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965	20,401
存货跌价准备	2,670	-
已售之存货成本	1,464,921	1,082,078
利息收入		
- 银行存款	(9,844)	(30,264)
- 长期债券	(2,799)	(2,799)
利息支出(a)	58,395	81,981
债券溢价摊销	832	832
汇兑收益(亏损)净额	4,567	(593)
员工成本	149,049	96,293
董事薪津(b)	271	203
退休金供款(c)	19,598	14,504

#### a. 利息支出

1 9 9 9	1 9 9 8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银行及其它借款之利息支出

-	须于五年内全数偿还的借款部份	58,395	81,542
-	不须于五年内全数偿还的借款部份	-	439
	合计	58,395	81,981

## b. 董事及管理人员薪津

## 董事薪津

	1 9 9 9 人民币千元	1 9 9 8 人民币千元
董事袍金	-	-
薪金及津贴	252	183
与表现有关之花红	-	-
退休金供款	19	20
退职之补偿	-	-
合计	271	203

## 管理人员薪津

五位支薪最高之人士（包括董事及雇员）之酬金分析如下：

	1 9 9 9 人民币千元	1 9 9 8 人民币千元
薪金及津贴	340	269
与表现有关之花红	-	-
退休金供款	32	68
退职之补偿	-	-
合计	372	337

## 监事会成员薪津

五名现任及前任监事会成员之薪津总额如下：

	1 9 9 9 人民币千元	1 9 9 8 人民币千元
--	------------------	------------------

薪金及津贴	134	94
与表现有关之花红	-	-
退休金供款	19	24
辞职之补偿	-	-
合计	153	118

最高薪酬的五名人士中有三人为本公司董事，其薪酬已列示于上。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给五名最高薪酬的人士（包括董事及雇员）每人的酬金均少于人民币1,000,000元。于本财政年度，并无董事放弃任何薪津。于本财政年度，本集团并无对薪金最高的五位雇员（包括董事及其它雇员）给予酬金作为加入本集团之奖励或辞职之补偿。所有非执行董事并没有收取任何薪津。

## 5. 税项

### a. 所得税

	1 9 9 9	1 9 9 8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香港利得税 (i)	-	-
中国企业所得税 (ii)	37,837	21,373
减：补贴收入 (iii)	(8,933)	-
	28,904	21,373

(i) 由于本集团并无赚取任何应课香港利得税之收入，故此于本年度并无任何香港利得税负债。

(ii) 根据中国国家税务总局在一九九四年四月十八日发出之一份批文，自本公司成立日期及在新的企业所得税法有特别说明之前，本公司的应课税盈利暂按15%的税率征收所得税，直至另行通知。本公司于一九九七年三月二十三日接获青岛财政部的通知，确认延长这项税务优惠直至另行通知，但此优惠税率并不适用于其它附属公司。除青岛啤酒西安有限责任公司因兼并时获西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按15%的税率征收所得税外，各附属公司的应课税盈利按33%的税率征收所得税。

(iii) 本集团于本年度及过去年度进行的收购合并中，有部分是与有关地方 政府达成协议而成立之附属公司，这些附属公司均能享有不同程度的地方财政优惠政策，主要包括以附属公司缴纳的各项税金为基础的财政补贴收入。本集团于本年度以缴纳中国企业所得税为基础的财政补贴收入约为8,933,000元（一九九八年：无）。

### b. 增值税

在一九九三年十二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颁布了多项新的税务条例，并于一九九四年一月一日生效。按新税务条例，本公司的产品销售应课增值税。这项主要的间接税是由销售产品及提供某些特定服务而产生，称为销项增值税，并用以取替从前的销售税。销项增值税的计算方法一般是按销售价的17%提取并由客户连同货款缴付。本公司需缴付的增值税为销项税抵扣购货时所产生的增值税（称为进项增值税）后的增值税税负净额。所有已付及已收的增值税款已列于资产负债表的未交税金中。

### c. 消费税

根据有关国家税务局规定，啤酒销售需按销售之吨数提缴每吨220元之消费税。

d. 为申报税负而计算的盈利与财务报表所列的盈利两者之间，并无因重大时差而导致有于可见将来出现之递延税负，故无递延税项之拨备。本集团于本年度未予提取的递延税项收入（费用）如下：

	1 9 9 9	1 9 9 8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附注 25)
产生原因		
未能扣减的应收账款拨备和保证金、		
预付账款及其它应收款撤销	8,937	5,438
H股须多计的职工福利费及住房周转金	1,999	1,376
附属公司亏损（盈利）	26,598	(1,532)
其它	(1,795)	(80)
合计	35,739	5,202

### 6. 股东应占之盈利

在综合损益表上的股东应占之盈利的全额已包括于本公司本年度之盈利约为 86,663,000元（一九九八年：31,764,000元）。

### 7. 以前年度调整

一九九九年一月一日之前，附属公司营运前及资产移交期内所发生的各项开办费用皆以资本形式入账，并以直线法于五年内摊销。由一九九九年一月一日起，开办费用皆于发生年内列作当年费用。

这会计政策上的改变已追溯至以前会计年度。因采纳这新会计政策，本集团截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东应占盈利增加了约929,000元，一九九八年初之未分配盈余滚存减少了约4,248,000元。本集团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

度之股东应占盈利减少了约812,000元，而一九九九年年初之年初未分配盈余滚存则减少了约3,319,000元。一九九年年末净资产合共减少了约4,131,000元。截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较数字已重新编制以反映此会计政策之变更。

## 8. 股息

本公司董事会建议每股派发含税股息0.1元，共计90,000,000元（一九九八年：不派发股息）。此股息分配案有待股东大会的批准。

## 9. 每股盈利

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盈利乃按除税后综合盈利

约40,659,000元（一九九八年：39,215,000元）及本年度已发行股数 900,000,000股（一九九八年：900,000,000股）计算。

由于本集团并无潜在摊薄股份，因此并未计算全面摊薄每股盈利。

## 10.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项目的变动如下：

### a. 集团

	土地使用权 人民币千元	房屋建筑物 人民币千元	1 9 9 9 机器设备 人民币千元	运输设备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1 9 9 8 总计 人民币千元
成本或估值						
年初余额	153,786	718,304	1,346,336	116,260	2,334,686	1,936,622
成立附属公司之 影响净额	48,157	140,600	208,025	11,331	408,113	210,826
本年度添置	25,534	409,924	605,512	94,587	1,135,557	341,027
本年度转让及报废-		(3,966)	(18,654)	(5,996)	(28,616)	(153,789)
年末余额	227,477	1,264,862	2,141,219	216,182	3,849,740	2,334,686
代表：						
按成本计价	103,965	975,782	1,713,881	208,367	3,001,995	1,486,941
按估值计价	123,512	289,080	427,338	7,815	847,745	847,745
	227,477	1,264,862	2,141,219	216,182	3,849,740	2,334,686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2,208	97,356	438,805	23,541	571,910	497,942
本年度计提	3,803	25,693	131,339	16,087	176,922	129,578
本年度转出	-	-	(4,262)	(1,770)	(6,032)	(55,610)

年末余额	16,011	123,049	565,882	37,858	742,800	571,910
------	--------	---------	---------	--------	---------	---------

## 账面净值

年末余额	211,466	1,141,813	1,575,337	178,324	3,106,940	1,762,776
------	---------	-----------	-----------	---------	-----------	-----------

年初余额	141,578	620,948	907,531	92,719	1,762,776	1,438,680
------	---------	---------	---------	--------	-----------	-----------

## b. 公司

			1 9 9 9			1 9 9 8
	土地使用权 人民币千元	房屋建筑物 人民币千元	机器设备 人民币千元	运输设备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 成本或估值

年初余额	87,975	553,148	1,073,743	100,401	1,815,267	1,681,019
本年度添置	-	87,354	66,400	49,859	203,613	275,328
本年度转让及报废	-	-	(6,076)	(3,273)	(9,349)	(141,080)

年末余额	87,975	640,502	1,134,067	146,987	2,009,531	1,815,267
------	--------	---------	-----------	---------	-----------	-----------

## 代表：

按成本计价	5,575	420,626	764,183	142,145	1,332,529	1,138,265
按估值计价	82,400	219,876	369,884	4,842	677,002	677,002

	87,975	640,502	1,134,067	146,987	2,009,531	1,815,267
--	--------	---------	-----------	---------	-----------	-----------

##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9,566	88,325	416,002	22,559	536,452	472,676
本年度计提	1,759	13,720	90,067	12,007	117,553	112,092
本年度转出	-	-	(4,806)	(2,059)	(6,865)	(48,316)

年末余额	11,325	102,045	501,263	32,507	647,140	536,452
账面净值						
年末余额	76,650	538,457	632,804	114,480	1,362,391	1,278,815
年初余额	78,409	464,823	657,741	77,842	1,278,815	1,208,343

本集团及公司之房屋建筑物均位于中国。土地使用权的尚剩余年限为44至50年，而所涉及的土地均位于中国。

本集团账面值约为271,371,000元（1998：193,704,000元）之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设备已抵押作为若干借款之担保。

## 11. 无形资产

### a. 集团

	1 9 9 9		1 9 9 8	
	商标 人民币千元	专有技术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年初余额	86,250	-	86,250	88,750
成立附属公司之影响	-	18,629	18,629	-
本期摊销	(2,500)	(931)	(3,431)	(2,500)
年末余额	83,750	17,698	101,448	86,250

### b. 公司

	1 9 9 9 商标 人民币千元	1 9 9 8 商标 人民币千元
年初余额	86,250	88,750
本期摊销	(2,500)	(2,500)

年末余额 83,750 86,250

## 12. 长期投资

	集团		公司	
	1 9 9 9 人民币千元	1 9 9 8 人民币千元	1 9 9 9 人民币千元	1 9 9 8 人民币千元
持有至到期债券(a)	36,867	39,245	36,859	38,996
其它股权投资 (b)	14,346	9,100	13,085	9,100
合计	51,213	48,345	49,944	48,096

### (a) 持有至到期债券

	集团		公司	
	1 9 9 9 人民币千元	1 9 9 8 人民币千元 (附注 25)	1 9 9 9 人民币千元	1 9 9 8 人民币千元 (附注 25)
在香港以外地区上市债券成本	40,006	41,552	39,998	41,303
减：累计溢价摊销	(3,139)	(2,307)	(3,139)	(2,307)
	36,867	39,245	36,859	38,996

### (b) 其它股权投资

	集团		公司	
	1 9 9 9 人民币千元 (附注 25)	1 9 9 8 人民币千元	1 9 9 9 人民币千元	1 9 9 8 人民币千元 (附注 25)
非上市股份成本	14,346	9,100	13,085	9,100

## 13. 投资于附属公司

	公司	
	1 9 9 9	1 9 9 8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非上市股份成本	448,128	131,220
应收附属公司账项	397,581	31,735
合计	845,709	162,955

应收附属公司账项均无担保，不计利息，亦无固定还款期。本公司董事会认为于附属公司之投资实际价值不低于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账面值。

于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主要附属公司资料如下：

附属公司名称	注册及营业地点	本公司所占权益		注册资本		主要业务
		直接持有	间接持有			
深圳青岛啤酒朝日有限公司 ("深青啤")(i)	中国深圳	51%	-	美元	30,000,000	生产及销售啤酒
青岛啤酒西安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公司")(ix)	中国西安	57.34%	-	人民币	156,640,000	国内啤酒生产及销售
青岛啤酒(珠海)有限公司 ("珠海公司")(x)	中国珠海	60%	-	人民币	60,000,000	国内啤酒生产及销售
青岛啤酒(兴凯湖)有限公司	中国鸡西	95%	-	人民币	20,000,000	国内啤酒生产及销售
青岛啤酒(荣城)有限公司 ("荣城公司")(iii)	中国荣城	70%	-	人民币	20,000,000	国内啤酒生产及销售
青岛啤酒(日照)有限公司	中国日照	95%	-	人民币	10,000,000	国内啤酒生产及销售
青岛啤酒第三有限公司	中国平度	95%	-	人民币	10,000,000	国内啤酒生产及销售
青岛啤酒(菏泽)有限公司 ("菏泽公司")(v)	中国菏泽	90%	-	人民币	10,000,000	国内啤酒生产及销售

青岛啤酒(薛城)有限公司 ("薛城公司")(ii)	中国薛城	70%	-	人民币	10,000,000	国内啤酒生产及销售
青岛啤酒(黄石)有限公司 ("黄石公司")(vi)	中国黄石	95%	-	人民币	5,000,000	国内啤酒生产及销售
青岛啤酒(马鞍山)有限公司 ("马鞍山公司")(iv)	中国马鞍山	95%	1%	人民币	5,000,000	国内啤酒生产及销售
青岛啤酒(应城)有限公司 ("应城公司")(viii)	中国应城	95%	-	人民币	5,000,000	国内啤酒生产及销售
青岛啤酒(平原)有限公司	中国平原	90%	-	人民币	5,000,000	国内啤酒生产及销售
青岛啤酒(安丘)有限公司 ("安丘公司")(vii)	中国安丘	95%	-	人民币	5,000,000	国内啤酒生产及销售
江苏青岛啤酒营销有限公司	中国江苏	90%	-	人民币	2,000,000	国内啤酒贸易
青岛啤酒开发有限公司 (前称"青岛啤酒实业开发公司")	中国青岛	100%	-	人民币	1,320,000	国内啤酒贸易
深圳市青岛啤酒销售有限公司 ("深销售")(xvii)	中国深圳	95%	-	人民币	2,500,000	国内啤酒贸易
上海青岛啤酒经销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90%	-	人民币	1,000,000	国内啤酒贸易
青岛啤酒石狮销售公司	中国石狮	60%	-	人民币	1,000,000	国内啤酒贸易
青岛啤酒(三水)有限公司 ("三水公司")(xii)	中国三水	75%	-	人民币	60,000,000	尚未营运
青岛啤酒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公司")(xi)	中国上海	95%	-	人民币	50,000,000	尚未营运
青岛啤酒(芜湖)有限公司 ("芜湖公司")(xvi)	中国芜湖	90%	-	人民币	20,000,000	尚未营运
青岛啤酒(滕州)有限公司						

("滕州公司")(xiv)	中国滕州	95%	-	人民币	15,000,000	尚未营运
青岛啤酒(蓬莱)有限公司 ("蓬莱公司")(xiii)	中国蓬莱	80%	-	人民币	10,000,000	尚未营运
青岛啤酒(徐州)有限公司 ("徐州公司")(xv)	中国沛县	60%	-	人民币	10,000,000	尚未营运
青岛啤酒集团销售有限公司	中国青岛	95%	-	人民币	5,000,000	尚未营运
青岛啤酒进出口有限公司	中国青岛	95%	-	人民币	5,000,000	尚未营运

以上附属公司的经营结果及财务状况均已并入本集团之合并财务报表内。本集团内部一切重要交易及往来账均已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

i. 于一九九八年七月，本公司与深青啤的合营股东达成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本公司出资比例调整为51%，而日本朝日啤酒株式会社、日本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及日本住金物产株式会社的出资比例亦分别调整为29%、10%及10%。而原占投资31%的合营股东香港鹏兆投资有限公司则退出深青啤的投资。新的合资经营合同及公司章程已签定，并已取得有关政府部门的审批。

ii. 于一九九八年十月，本公司与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国有资产营运中心("营运中心")签定合资协议，成立青岛啤酒(薛城)有限公司("薛城公司")。根据协议，本公司将以现金7,000,000元出资，占薛城公司注册资本的70%，及后，薛城公司与山东南极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南极洲集团")破产清算组("清算组")签定企业托管协议，暂时管理及使用原南极洲集团中与啤酒生产项目相关的、除流动资产之外的全部破产财产。

于一九九九年三月，薛城公司与山东省枣庄薛城区人民政府及营运中心签定资产转让协议。薛城公司以34,500,000元收购原南极洲集团的破产财产，并享受地方政府给予的财政优惠政策。根据协议，薛城公司的注册资本将增加至45,000,000元，本公司向薛城公司追加24,500,000元的现金投资以保持70%的投资比例。直至资产负债表日，薛城公司的增资手续尚未正式办妥。

iii. 于一九九九年二月，本公司与山东省荣城市人民政府及山东省荣城市第一轻工业总公司("一轻公司")达成合作协议。根据协议，一轻公司以其所拥有的荣成东方啤酒厂的资产及部份债务(净值约13,063,000元)出资，与本公司合资成立青岛啤酒(荣城)有限公司("荣城公司")，并占新公司30%的股权。本公司则以承担约28,174,000元的原荣成东方啤酒厂的债务作为对荣城公司的出资，并占荣城公司70%的股权。荣城公司亦享受地方政府给予的财政优惠政策。

iv. 于一九九九年二月，本公司与马鞍山市轻工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及安徽省马鞍山市人民政府签定资产转让协议，以现金约3,558,000元、承担部份债务和接收及安置原企业在册职工的方式，收购原马鞍山市功勋啤酒厂。同年六月，本公司与青岛啤酒(扬州)有限公司分别出资4,750,000元及250,000元成立青岛啤酒(马鞍山)有限公司("马鞍山公司")，并以收购原企业的资产及承担的负债投入马鞍山公司作为资本

公积。同时马鞍山公司亦享受当地政府给予的各项财政优惠政策。

v. 于一九九九年六月，本公司以现金4,365,000元向菏泽公司的原少数股东收购其拥有菏泽公司30%股权，其余10%的少数股东股权则由青岛啤酒集团有限公司收购。股权变动后，本公司占菏泽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增至90%。

vi. 于一九九九年六月，本公司与青岛啤酒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出资4,750,000元及250,000元成立青岛啤酒（黄石）有限公司（“黄石公司”）。同时，本公司与黄石市啤酒厂及黄石市人民政府签定兼并协议书，以安置原企业在册职工的方式，收购原黄石市啤酒厂全部资产及负债，并将除约33,720,000元的长期借款外的其它原企业资产及负债投入黄石公司。此外，黄石公司亦享受当地政府给予的各项财政优惠政策。

vii. 于一九九九年六月，本公司与安丘市啤酒厂及安丘市人民政府签定资产转让协议，以承担债务和接收及安置原企业在册职工的方式，收购安丘市啤酒厂。同年八月，本公司与青岛啤酒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出资4,750,000元及250,000元成立青岛啤酒（安丘）有限公司（“安丘公司”），并以收购原企业的资产及负债投入安丘公司。同时，安丘公司亦享受当地政府给予的各项财政优惠政策。

viii. 于一九九九年六月，本公司与青岛啤酒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出资4,750,000元及250,000元成立青岛啤酒（应城）有限公司（“应城公司”）。同年九月，应城公司与应城市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及应城市人民政府签定资产转让协议，以现金8,000,000元和接收及安置原企业在册职工的方式，收购原应城市啤酒厂。此外，应城公司亦享受当地政府给予的各项财政优惠政策。

ix. 于一九九九年八月，本公司以现金约611,000元向西安公司少数股东收购其拥有西安公司0.45%股权。同时，本公司亦以现金6,640,000元对西安公司作追加投资。增资后，本公司占西安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增至57.34%。

x. 于一九九九年九月，本公司与珠海市斗门县皇妹企业集团公司（“皇妹公司”）签定资产转让协议。根据协议，本公司以现金30,000,000元收购原广东皇妹酿酒有限公司（“广东皇妹”）的部份资产并同时以有关资产及现金6,000,000元与皇妹公司合资成立青岛啤酒（珠海）有限公司（“珠海公司”）。本公司占珠海公司注册资本的60%；而皇妹公司则以其拥有原广东皇妹其它资产出资，占珠海公司40%的股权。经双方协议皇妹公司除每年按其投资额收取利息外，珠海公司的全部盈亏由本公司承担。此外，珠海公司亦获当地政府给予各项财政优惠政策。

xi. 于一九九九年九月，本公司与上海啤酒有限公司特别清算委员会签订产权转让协议，以现金38,000,000元收购原上海啤酒有限公司。同年十月，本公司以有关资产及现金9,500,000元出资，与青岛啤酒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成立青岛啤酒上海有限公司（“上海公司”），并占上海公司注册资本的95%。此外，上海公司亦将享受当地政府给予的各项财政优惠政策。上海公司现尚未正式投入运作。

xii. 于一九九九年十一月，本公司与（加拿大）EVG企业有限公司（“加拿大EVG”）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及合同。根据协议，加拿大EVG将其在广东依维佳啤酒有限公司（“广东依维佳”）75%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广东依维佳将由外商独资经营企业变更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并更名为青岛啤酒（三水）有限公司（“三水公司”）。本公司及加拿大EVG将分别以现金45,000,000元及15,000,000元出资占三水公司注册资本的75%及25%。直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已出资现金38,000,000元。三水公司已于二零零零年三月正式投入运作。

xiii. 于一九九九年十月，本公司与蓬莱黑岚沟黄金工业公司（“黄金公司”）及蓬莱市人民政府签定协议，本公司与黄金公司共同出资成立青岛啤酒（蓬莱）有限公司（“蓬莱公司”）。根据协议，本公司将以现金30,000,000元出资，占蓬莱公司注册资本的80%；黄金公司则以原八仙生啤酒厂的全部固定资产、流动资产及原企业使用土地的五十年使用权出资，占蓬莱公司注册资本的20%。同时，蓬莱公司将享受当地政府给予的各项财政优惠政策。直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及黄金公司已分别以现金10,000,000元及房屋建筑物作为出资。蓬莱公司现尚未正式投入运作。

xiv. 于一九九九年十一月，本公司与滕州市啤酒厂破产还债清算组（“清算组”）及滕州市人民政府签定资产转让协议。根据协议，本公司以现金11,000,000元和接收及安置原滕州市啤酒厂在册职工的方式，收购滕州市啤酒厂。同年十二月，本公司以收购原滕州市啤酒厂的资产及现金3,250,000元出资，与青岛啤酒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成立青岛啤酒（滕州）有限公司（“滕州公司”），并占滕州公司注册资本的95%。同时，滕州公司将享受当地政府给予的各项财政优惠政策。滕州公司已于二零零零年二月正式投入运作。

xv. 于一九九九年十一月，本公司与沛县国有资产经营公司（“沛县经营中心”）及沛县人民政府签定合资协议成立青岛啤酒（徐州）有限公司（“徐州公司”）。根据协议，本公司及沛县经营中心分别以现金6,000,000元及4,000,000元出资占徐州公司注册资本的60%和40%，并与徐州市金波啤酒厂（“金波厂”）破产清算组（“清算组”）签定企业托管协议，暂时管理及使用原金波厂的资产。根据协议，于托管期满后，本公司与沛县经营中心将分别出资购买原金波厂的破产财产，并作为对徐州公司的出资（见附注23）。

xvi. 于一九九九年十二月，本公司与青岛啤酒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出资18,000,000元及2,000,000元成立青岛啤酒（芜湖）有限公司（“芜湖公司”），分别占芜湖公司注册资本的90%和10%。同时，芜湖公司与芜湖大江啤酒厂及芜湖市人民政府签定协议书，以代偿债务和接收及安置原企业在册职工的方式，收购原芜湖大江啤酒厂。同时，芜湖公司亦将享受当地政府给予的各项财政优惠政策。芜湖公司已于二零零零年一月正式投入运作。

xvii. 于本年间，本公司与青岛啤酒广告传播有限公司分别出资2,375,000元及125,000元成立深圳市青岛啤酒销售有限公司（“深销售”），各占深销售注册资本的95%和5%。深销售成立后，将是本集团指定的华南市场总代理。

#### 14. 投资于联营公司

	集团		公司	
	1999	1998	1999	1998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非上市股份成本(i)	5,896	18,049	5,896	18,049
应收联营公司账款(i)(ii)	102,412	219,780	102,412	219,780
分占联营公司亏损	(1,766)	(570)	-	-
	106,542	237,259	108,308	237,829

(i) 本集团及本公司投资联营公司的成本及应收联营公司账款之减少是由于深青啤于本年度进行股权重组，本公司的出资比例由35%增至51%（见附注13(i)），深青啤随之成为本集团的附属公司。

(ii) 应收联营公司账款均无抵押，不计利息，亦无固定还款期。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于联营公司之投资的实际价值不低于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本集团之账面值。

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的主要联营公司资料如下：

联营公司名称	注册及营业地点	本公司所占权益 (直接持有)	注册资本	主要业务
青岛啤酒(扬州)有限公司	中国扬州	20%	人民币 5,000,000	生产及销售啤酒
青岛啤酒(广州)总经销有限公司	中国广州	40%	人民币 2,000,000	销售青岛啤酒
青岛华乐工贸有限公司	中国青岛	21.7%	人民币 3,450,000	贸易及投资
北京青岛啤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北京	21%	人民币 2,000,000	销售青岛啤酒
青华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加拿大	50%	美元 500,000	销售青岛啤酒

以上联营公司的经营结果如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盈利有重大影响，在编制综合财务报表时已作权益法处理。

## 15. 应收账款

	集团		公司	
	1999 人民币千元	1998 人民币千元 (附注25)	1999 人民币千元	1998 人民币千元 (附注25)
应收账款	494,639	504,767	451,638	488,941
坏账准备	(99,209)	(78,244)	(75,181)	(76,155)
应收账款净额	395,430	426,523	376,457	412,786

于二零零零年四月，本公司与一第三者公司签定应收账款转让协议。根据协议，本公司将合共47,887,100元账龄三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以折让10%的价格（43,098,390元）转让给该第三者公司。转让价款已于二零零零年四月全数收讫。

## 16. 存货

	集团		公司	
	1 9 9 9 人民币千元	1 9 9 8 人民币千元 (附注 25)	1 9 9 9 人民币千元	1 9 9 8 人民币千元 (附注 25)
原材料、包装物及辅助材料	300,841	272,264	155,247	225,684
在制品	56,720	40,966	30,479	33,187
产成品	61,879	46,616	47,497	38,841
	419,440	359,846	233,223	297,712
存货跌价准备	(2,670)	-	(2,670)	-
存货净额	416,770	359,846	230,553	297,712

## 17. 借款

## a. 集团

偿还期	1 9 9 9		1 9 9 8	
	短期银行借款 人民币千元	长期银行借款 人民币千元	总 计 人民币千元	总 计 人民币千元
- 一年内	1,416,321	53,420	1,469,741	879,832
- 二至五年	-	225,140	225,140	171,110
- 超过五年	-	46,352	46,352	76,309
	1,416,321	324,912	1,741,233	1,127,251
减：一年内到期部份	(1,416,321)	(53,420)	(1,469,741)	(879,832)
长期部份	-	271,492	271,492	247,419

## b. 公司

	短期银行借款 人民币千元	长期银行借款 人民币千元	1 9 9 9	1 9 9 8
			总 计 人民币千元	总 计 人民币千元
偿还期				
- 一年内	875,000	16,430	891,430	840,027
- 二至五年	-	83,546	83,546	34,394
- 超过五年	-	43,064	43,064	4,299
	875,000	143,040	1,018,040	878,720
减：一年内到期部份	(875,000)	(16,430)	(891,430)	(840,027)
长期部份	-	126,610	126,610	38,693

本集团及本公司之借款中合共有约272,269,000元（一九九八年：226,180,000元）及99,820,000元（一九九八年：无）的借款是于附属公司的债务重组协议或兼并协议中得到免息优惠。其余借款利率均按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计算。

本集团及本公司约有844,555,000元（一九九八年：350,000,000元）及768,720,000元（一九九八年：350,000,000元）之借款是由一关联企业提供担保。此外本集团有另约255,071,000元的借款则由附属公司少数股东提供担保。

本集团合共有约164,490,000元的借款是以下列资产作为抵押担保：

- (a) 西安公司的全部资产；
- (b) 若干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设备，其账面值约为271,371,000元；及
- (c) 银行存款8,000,000美元

## 18. 递延税项

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团及本公司主要的未予提取的递延税项资产（负债）如下：

产生原因	集团		公司	
	1 9 9 9 人民币千元	1 9 9 8 人民币千元	1 9 9 9 人民币千元	1 9 9 8 人民币千元

未能扣减的应收账款拨备和保证金、 预付账款及其它应收款撤销	22,853	13,916	18,719	13,227
H股须多计的职工福利费及住房周转金	5,656	3,657	5,286	3,657
附属公司亏损	29,228	2,630	-	-
其它	(1,020)	775	(1,020)	(2,381)
年末递延税项资产	56,717	20,978	22,985	14,503

## 19. 股本

注册、已发行及已缴足之股本为900,000,000元（一九九八年:900,000,000元）分为 900,000,000（一九九八年：900,000,000）股普通股，每股面值1元。具体出资情况如下：

投资主体	实际出资	
	1999 及 1998 人民币	比例
国家股	399,820,000	44.42%
国内法人股	53,330,000	5.93%
国内公众股	100,000,000	11.11%
境外公众股	346,850,000	38.54%
合计	900,000,000	100.00%

## 20. 储备

## a. 集团

	1999					1998	
	资本公积金 人民币千元	法定公积金 人民币千元	法定公益金 人民币千元	资本储备 人民币千元	未分配利润(亏损)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年初余额，如前汇报	1,236,097	76,301	56,535	56,972	48,797	1,474,702	1,384,906
以前年度调整(附注7)	-	-	-	-	(3,319)	(3,319)	(4,248)

年末余额，重报	1,236,097	76,301	56,535	56,972	45,478	1,471,383	1,380,658
本年度利润，如前汇报	-	-	-	-	40,659	40,659	38,286
以前年度调整(附注7)	-	-	-	-	-	-	929
拟派股息(附注8)	-	-	-	-	(90,000)	(90,000)	-
提取法定公积金 - 公司(i)	-	8,984	-	-	(8,984)	-	-
提取法定公积金 - 附属公司	-	3,524	-	-	(3,524)	-	-
提取法定公益金 - 公司(i)	-	-	8,984	-	(8,984)	-	-
提取法定公益金 - 附属公司	-	-	3,524	-	(3,524)	-	-
购建职工住房(i)	-	4,752	(4,752)	-	-	-	-
因调整去年收购附属公司 净资产而减少的资本储备(iii)	-	-	-	(13,935)	-	(13,935)	-
因兼并附属公司所产生的资本储备	-	-	-	161	-	161	56,972
因摊销汇率并轨所产生的 递延汇兑损益的税项(附注24a)	-	-	-	-	-	-	(5,462)
年末余额	1,236,097	93,561	64,291	43,198	(28,879)	1,408,268	1,471,383

## b. 公司

	资本公积金 人民币千元	法定公积金 人民币千元	法定公益金 人民币千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千元	1 9 9 9 总计 人民币千元	1 9 9 8 总计 人民币千元
年初余额	1,236,097	73,929	55,611	59,223	1,424,860	1,398,558
本年度利润	-	-	-	86,663	86,663	31,764
拟派股息(附注8)	-	-	-	(90,000)	(90,000)	-
提取法定公积金(i)	-	8,984	-	(8,984)	-	-
提取法定公益金(i)	-	-	8,984	(8,984)	-	-
购建职工住房(i)	-	4,752	(4,752)	-	-	-
因摊销汇率并轨所产生的 递延汇兑损益的税项 (附注24a)	-	-	-	-	-	(5,462)
年末余额	1,236,097	87,665	59,843	37,918	1,421,523	1,424,860

(i) 法定储备

根据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规定，于每年分派净利润时，本公司须将净利润之10%拨入法定公积金（除非该基金已达本公司注册资本之50%），及按董事会决定提取比例拨入法定公益金。除法定储备设立之目的外，此储备不得用作其它用途亦不得用作现金股息分配。

董事已决定法定公益金的用途是作为购置或兴建资产，如员工宿舍及其它设施，不能用于支付员工福利费用，该等设施的所有权属于本公司。

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会建议将按中国会计制度所计算的税后利润之10%（一九九八年：10%）分别提取约8,984,000元（一九九八年：10,022,000元）拨入法定公积金及法定公益金。此外，本集团的法定公积金及法定公益金亦包括本公司所占附属公司所提取的金额。

根据国家财政部财会字1995〔14〕号文件，当本公司购买职工住房时，本公司需把购买住房的同等金额，从法定公益金拨入法定公积金。

(ii) 利润分配基准

公司章程及国家财政部财会字1995〔31〕号文件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及公益金以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本年度本公司已按该文件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及公益金。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派发股息乃按中国会计准则及法规和香港公认会计原则可供分配利润之较低者为支付基础。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分配盈余滚存为37,918,000元（一九九八年：59,223,000元）。

(iii) 于一九九八年十二月十七日，本公司与青岛啤酒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青岛啤酒（兴凯湖）公司（“兴凯湖公司”）。及后，兴凯湖公司以承担债务和接收及安置原企业的所有在册员工的方式，收购原鸡西兴凯湖有限公司全部资产。由于当时对被收购资产的估价公允值的初步评估比收购代价为高，因此有关差额于一九九八年记入本集团的资本储备。及后兴凯湖公司管理层对有关资产作出了详细的盘点及评估，发现实际的净资产值比评估值为低，因此于本年相应调整了有关的资产值和资本储备。

21. 或有负债

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团及本公司并无对其他非集团内商业单位的银行借款作出担保（一九九八年：30,000,000元）。

22. 承担

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团及本公司有如下的承担：

(a) 资本性承担

本集团及本公司于本年度已签约但未于财务报表内拨出准备之资本承担如下：

	集团		公司	
	1999 人民币千元	1998 人民币千元	1999 人民币千元	1998 人民币千元
<b>资本承担</b>				
- 建筑工程	81,087	130,070	20,777	16,385
- 投资及收购	74,811	65,233	74,871	65,233
<b>合计</b>	<b>155,898</b>	<b>195,303</b>	<b>95,648</b>	<b>81,618</b>

(b) 经营性承担

本集团及本公司按不可撤销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经营租赁约承担总额分别约为7,149,000元及5,662,000元（一九九八年：集团及公司 - 4,130,000元）。其中本集团及本公司须于未来十二个月内偿还的经营租赁承担分别约为6,050,000元及4,563,000元（一九九八年：集团及公司 - 1,617,000元），分析如下：

	集团		公司	
	1999 人民币千元	1998 人民币千元	1999 人民币千元	1998 人民币千元
一年内	5,867	389	4,380	389
第二至第五年	-	1,139	-	1,139
超过五年	183	89	183	89
	<b>6,050</b>	<b>1,617</b>	<b>4,563</b>	<b>1,617</b>

23. 结算后事项

i. 于二零零零年一月，本公司与青岛啤酒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出资3,500,000元及1,500,000元成立青岛啤酒（潍坊）有限公司（“潍坊公司”）。及后，潍坊公司与潍坊啤酒厂破产清算组及山东省潍坊市人民政府签订协议书，以现金约2,931,000元、承担原潍坊啤酒厂约19,688,000元银行借款和接收及安置原企业在册职工的方式，收购原潍坊啤酒厂全部破产财产、已抵押的财产及原企业使用土地的五十年使用权。同时，潍坊公司将享受当地政府给予的各项财政优惠政策。潍坊公司已于二零零零年三月正式投入运作。

ii. 于二零零零年一月，本公司与中国铁道建筑总公司铁路运输处("铁道公司")及湖南省资兴市人民政府签订协议书，由本公司及铁道公司共同出资成立青岛啤酒(郴州)有限公司("郴州公司")。根据协议，本公司将以现金共18,330,000元出资，占郴州公司注册资本的70%；铁道公司将其拥有原资兴啤酒厂的全部资产出资，占郴州公司注册资本的30%。郴州公司亦将享受当地政府给予的各项财政优惠政策。郴州公司已于二零零零年一月正式投入运作。

iii. 于二零零零年三月，本公司与金波厂清算组及沛县人民政府签定资产转让合同书，以现金约8,205,000元和接收及安置金波厂在册职工的方式，收购金波厂除抵押资产外的其余破产财产。同时，本公司与沛县经营中心签定增资协议，双方同意将徐州公司的注册资本由原先的10,000,000元增至约72,118,000元。本公司以收购金波厂的破产财产，现金约11,757,000元无形资产，连同已投入的6,000,000元，占徐州公司注册资本的66%；沛县经营中心以则以所购买的原金波啤酒厂的抵押资产出资，占徐州公司注册资本的34%。此外，徐州公司亦将享受当地政府给予的各项财政优惠政策。

#### 24.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及香港公认会计原则的比较

本集团根据中国会计标准及法规("中国会计准则")，为于中国发行之A股股东编制了一套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财务报表。

由于中国会计准则与香港公认会计原则的不同，导致本集团汇报的除税后利润有所差别。其所带来的主要差别摘要见附表如下：

	1 9 9 9 人民币千元	1 9 9 8 人民币千元 (附注25)
按中国会计准则计算之除税后利润	89,472	98,998
香港公认会计原则下所作之调整：		
因汇率并轨而产生之递延汇兑损益在本年度之摊销，减去当中税负后之净额(a)	-	(30,946)
因一九九四年一月一日以前实行之双汇率制度而须多提的固定资产折旧(b)	(11,480)	(11,480)
H股年报中须多提的应付职工福利费(c)	(3,286)	(2,500)
H股年报中须多提的职工住房周转金(d)	(9,791)	(5,578)
H股年报中须列支实际发生的技术开发费(e)	(7,977)	(5,103)

H股年报中须撤销的待处理固定资产(f)	(8,017)	-
H股年报中须调整的开办费(g)	(812)	929
A股年报中长期投资差异摊销(h)	(7,196)	(6,015)
其它	(254)	910
按香港公认会计原则计算之净利润	40,659	39,215

a. 由于一九九四年一月一日中国实行人民币汇率并轨，本公司当日以外币列账的货币性资产及负债需按统一的汇率（“统一汇率”）换算为人民币数。一九九四年一月一日的统一汇率主要是参考外汇调剂中心的外汇价而换算。由此所产生的汇兑收益约为182,000,000元。这收益已按中国会计准则要求所编制的财务报表列为摊销项目并分五年摊销。截至一九九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香港公认会计原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已采用外汇调剂中心的外汇价编制，由此产生的汇兑收益已反映在当日的财务报表中。在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编制之财务报表中，由于上述汇兑收益于上年度的摊销约36,408,000元及其相连的税项约5,462,000元，以令根据两准则下上年度的除税后盈利出现了约30,946,000元之差异。上述汇兑收益已于上年度全部摊销完毕。

b. 由于根据香港公认会计原则和中国会计准则所编制的一九九三年财务报表，采用了不同的外币汇率，所以截至一九九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外币列账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亦有差异，以令按香港公认会计原则所编制的一九九九年度之财务报表需多提约11,480,000元之折旧费用。

#### 24.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及香港公认会计原则的比较（续）

c. 根据中国财政部规定及中国会计准则要求，本集团及本公司须按职工工资的14%计提应付职工福利费。在香港公认会计原则下，本集团及本公司则按本年度实际发生之福利费用（大于本年度计提福利费用）计入当年损益中。由此产生需多计费用约3,286,000元。

d. 根据中国财政部规定及中国会计准则要求，本集团及本公司对年度内所支出的职公住房维修费用，给与职工的住房补贴及住房困难补助、和出售职工住房所产生的亏损均于住房周转金内列支。企业取得的自管和委托代管住房的租金收入、住房租赁保证金、拨入的住房资金及住房周转金的利息收入等亦应记于住房周转金科目内。在香港公认会计原则下，本集团及本公司则按本年度实际发生的费用或收入计入当年损益中。由此产生需多计费用约9,791,000元。

e. 根据青岛财政局青财工1997（83）号文件，本公司于1997年提取了技术开发费用约19,879,000元，该等预提费用于当年尚未使用。在香港公认会计原则下，该等尚未使用的预提费用并未计入当年度费用。

于1999年度，本公司实际发生的技术开发费约为7,977,000元，并已冲销有关的预提费用。在香港公认会计原则下，该等本年度实际发生的技术开发费应计入本年度的损益中。由此需多提费用约7,977,000元。

f.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本集团有部份待处理的固定资产的净值记录在「固定资产清理」内。在香港公认会计原则下，此等固定资产因已不为集团提供利益，应予以撤销。由此产生须多计费用约8,017,000元。

g. 一九九九年一月一日之前，采用香港公认会计原则及中国会计准则要求编制的会计报表内子公司营运前及资产移交期内所发生的各项开办费用皆以资本形式入账，并以直线法于五年内摊销。由一九九九年一月一日起，于采用香港公认会计原则编制的会计报表内开办费用皆于发生年内列作当年费用。

这会计政策上的改变已追溯至以前会计年度。因采纳这新会计政策，本集团于香港公认会计原则下截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东应占盈利增加了约929,000元，一九九八年初之未分配盈余滚存减少了约4,248,000元。本集团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东应占盈利减少了约812,000元，而一九九九年初之年初未分配盈余滚存则减少了约3,319,000元。一九九九年年末净资产合共减少了约4,131,000元。截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较数字已重新编制以反映此会计政策之变更。

h.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本集团在取得对附属公司的投资权益时成本低于本集团在被投资单位股东权益中所占的份额时，有关差异应按10年的期限摊销计入损益。在香港公认会计原则下，此等长期股权投资差额应列入资本储备，并不可以摊销计入损益。由此产生须少计收益约7,196,000元。

## 25. 去年度比较数字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已采纳香港会计师公会发出《标准会计实务准则》第1条的规定，并对若干一九九八年度比较数字作出适当分类调整，以符合本年度账项列呈方式。

## 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605,287,249.00	304,684,930.00	617,779,169.00	569,019,301.00
短期投资				
减：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短期投资净额				
应收票据	4,781,000.00	2,496,000.00	6,000,000.00	4,550,000.00
应收股利		2,867,000.00		
应收利息				
应收帐款	494,639,478.00	451,638,152.00	504,766,493.00	488,940,903.00
其他应收款	227,086,525.00	336,218,433.00	302,459,704.00	291,341,708.00
减：坏帐准备	126,849,524.00	100,857,271.00	91,590,579.00	89,501,437.00
应收关联公司				
应收款项净额	594,876,479.00	686,999,314.00	715,635,618.00	690,781,174.00
预付帐款	44,962,089.00	24,795,948.00	17,177,546.00	6,509,659.00
应收补贴款	1,041,593.00		2,468,856.00	
存货	419,440,166.00	233,222,991.00	359,845,778.00	297,712,425.00
减：存货跌价准备	2,670,305.00	2,670,305.00		
存货净额	416,769,861.00	230,552,686.00	359,845,778.00	297,712,425.00
待摊费用	3,640,586.00	251,624.00	782,939.00	
待处理流动资产净损失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671,358,857.00	1,252,647,502.00	1,719,689,906.00	1,568,572,559.00

## 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b>长期投资：</b>				
长期股权投资	63,508,704.00	963,413,215.00	201,705,696.00	416,169,661.00
长期债权投资	36,867,077.00	36,859,077.00	39,244,937.00	38,995,892.00
长期投资合计	100,375,781.00	1,000,272,292.00	240,950,633.00	455,165,553.00
其中：合并价差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投资净额	100,375,781.00	1,000,272,292.00	240,950,633.00	455,165,553.00
<b>固定资产：</b>				
固定资产原价	4,127,726,768.00	1,888,033,794.00	2,347,162,141.00	1,693,769,479.00
减：累计折旧	1,309,334,768.00	685,449,760.00	820,600,554.00	588,000,542.00
固定资产净值	2,818,392,000.00	1,202,584,034.00	1,526,561,587.00	1,105,768,937.00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217,691,289.00	116,849,796.00	208,120,059.00	191,262,288.00
固定资产清理	8,016,667.00	374,620.00	355,681.00	2,356.00
待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固定资产合计	3,044,099,956.00	1,319,808,450.00	1,735,037,327.00	1,297,033,581.00
<b>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b>				
无形资产	321,591,494.00	160,399,833.00	228,667,850.00	164,659,326.00
开办费	28,865,093.00		5,229,736.00	1,019,727.00
长期待摊费用	6,227,175.00		2,263,288.00	
其他长期资产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356,683,762.00	160,399,833.00	236,160,874.00	165,679,053.00
<b>递延税项：</b>				
递延税款借项				
资产总计	5,172,518,356.00	3,733,128,077.00	3,931,838,740.00	3,486,450,746.00

## 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416,321,290.00	875,000,000.00	814,579,804.00	793,975,450.00
应付票据	52,416,638.00	36,011,639.00	22,073,991.00	20,503,591.00
应付帐款	290,831,463.00	176,795,127.00	262,966,146.00	215,218,266.00
预收帐款	47,166,853.00	34,434,756.00	22,499,722.00	13,695,066.00
代销商品款				
应付工资	8,770,772.00	2,487,115.00	1,725,536.00	
应付福利费	-6,779,241.00	-12,840,272.00	-7,052,671.00	-9,554,579.00
应付股利	90,000,000.00	90,000,000.00		
应交税金	65,808,465.00	31,126,650.00	48,044,890.00	20,081,397.00
其他应交款	885,864.00	678,488.00	7,464,837.00	7,215,536.00
其他应付款	331,974,324.00	72,533,042.00	85,052,470.00	56,833,342.00
预提费用	40,719,080.00	39,023,278.00	54,022,318.00	48,702,529.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53,419,722.00	16,429,721.00	65,252,372.00	46,052,372.00
其他流动负债				
应付少数股东股利	2,133,000.00			
<b>流动负债合计</b>	<b>2,393,668,230.00</b>	<b>1,361,679,544.00</b>	<b>1,376,629,415.00</b>	<b>1,212,722,970.00</b>
<b>长期负债：</b>				
长期借款	271,492,415.00	126,610,025.00	247,418,566.00	38,693,286.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住房周转金	-22,064,740.00	-22,395,760.00	-13,628,703.00	-13,727,705.00
其他长期负债				
<b>长期负债合计</b>	<b>249,427,675.00</b>	<b>104,214,265.00</b>	<b>233,789,863.00</b>	<b>24,965,581.00</b>

## 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b>递延税项：</b>				
递延税款贷项				
负债合计	2,643,095,905.00	1,465,893,809.00	1,610,419,278.00	1,237,688,551.00
少数股东权益	282,415,238.00		73,884,476.00	
<b>股东权益：</b>				
股本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资本公积	907,339,314.00	925,968,414.00	907,339,314.00	907,339,314.00
盈余公积	157,851,667.00	148,956,615.00	132,835,075.00	130,988,021.00
其中：公益金	64,291,223.00	59,843,697.00	56,535,347.00	55,611,820.00
未分配利润	281,816,232.00	292,309,239.00	307,360,597.00	310,434,860.0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股东权益合计	2,247,007,213.00	2,267,234,268.00	2,247,534,986.00	2,248,762,195.0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172,518,356.00	3,733,128,077.00	3,931,838,740.00	3,486,450,746.00

备 注：

##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上期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主营业务收入	2,445,436,497.00	1,546,524,302.00	1,722,713,205.00	1,379,376,740.00
减：折扣与折让				
主营业务收入净额	2,445,436,497.00	1,546,524,302.00	1,722,713,205.00	1,379,376,740.00
减：主营业务成本	1,463,820,626.00	891,638,705.00	1,070,598,292.00	855,940,520.00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206,829,666.00	96,493,795.00	124,927,014.00	87,434,405.00
二、主营业务利润	774,786,205.00	558,391,802.00	527,187,899.00	436,001,815.00
加：其他业务利润	64,077.00	-9,729,488.00	4,653,726.00	1,620,080.00
减：存货跌价损失	2,670,305.00	2,670,305.00		
营业费用	431,677,421.00	263,479,655.00	243,892,422.00	193,501,382.00
管理费用	199,673,814.00	99,486,492.00	158,289,950.00	123,269,748.00
财务费用	54,111,577.00	37,394,385.00	11,169,381.00	10,763,081.00
三、营业利润	86,717,165.00	145,631,477.00	118,489,872.00	110,087,684.00
加：投资收益	10,064,531.00	-22,753,784.00	9,173,096.00	18,674,889.00
补贴收入	38,535,657.00		5,928,114.00	
营业外收入	5,736,068.00	692,707.00	1,505,338.00	566,335.00
减：营业外支出	10,108,586.00	5,118,396.00	7,484,420.00	6,995,139.00
四、利润总额	130,944,835.00	118,452,004.00	127,612,000.00	122,333,769.00
减：所得税	37,837,151.00	28,609,031.00	26,833,970.00	22,108,107.00
减：少数股东损益	3,635,457.00		1,779,577.00	
五、净利润	89,472,227.00	89,842,973.00	98,998,453.00	100,225,662.00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307,360,597.00	310,434,860.00	230,254,330.00	230,254,330.00
盈余公积转入				

##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396,832,824.00	400,277,833.00	329,252,783.00	330,479,992.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2,508,296.00	8,984,297.00	10,946,093.00	10,022,566.00
减：提取法定公益金	12,508,296.00	8,984,297.00	10,946,093.00	10,022,566.00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371,816,232.00	382,309,239.00	307,360,597.00	310,434,860.00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90,000,000.00	90,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八、未分配利润	281,816,232.00	292,309,239.00	307,360,597.00	310,434,860.00

备 注：

## 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合 并	母 公 司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14,154,859.00	1,924,393,324.00
收取的租金	1,747,103.00	1,964.00
收到的增值税销项税和退回的增值税款	14,588,922.00	
收到的除增值税以外的其他税费返还	23,941,322.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736,068.00	35,692,707.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95,168,274.00	1,960,087,995.00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所支付的现金	1,538,689,423.00	1,035,891,940.00
经营租赁所支付的现金	7,205,414.00	7,176,414.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9,820,611.00	119,148,645.00
支付的增值税款	180,011,646.00	108,548,916.00
支付的所得税款	43,059,615.00	28,900,385.00
支付的除增值税、所得税以外的其他税费	235,680,376.00	129,103,409.0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2,982,761.00	218,134,293.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7,449,846.00	1,646,904,002.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718,428.00	313,183,993.00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17,255,524.00	317,051,634.00
分得股利或利润所收到的现金	83,965.00	51,152.00
取得债券利息收入所收到的现金	2,799,120.00	2,799,12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9,110,495.00	766,951.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12,666.00	16,734,693.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3,361,770.00	337,403,550.00

## 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合 并	母 公 司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99,028,935.00	102,586,924.00
权益性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8,579,063.00	486,331,578.00
债权性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442,568.00	38,023,438.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6,050,566.00	626,941,94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688,796.00	-289,538,390.00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权益性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7,354,139.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535,604,519.00	1,045,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99,19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8,857,855.00	1,045,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242,333,164.00	1,019,374,051.00
发生筹资费用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或利润所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63,567,901.00	45,719,297.00
融资租赁所支付的现金		
减少注册资本所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依法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69,557.00	7,252,64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4,370,622.00	1,072,345,992.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487,233.00	-27,345,992.00

## 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流量的影响</b>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7,652.00	-32,652.00
	-37,652.00	-32,652.00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9,479,213.00	-3,733,041.00
<b>六、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b>		
以固定资产偿还债务		
以投资偿还债务		
以固定资产进行长期投资		
以存货偿还债务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b>七、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b>		
净利润	89,472,227.00	89,842,973.00
加：少数股东损益	3,635,457.00	
计提的坏帐准备或转销的坏帐	35,258,945.00	11,355,834.00
固定资产折旧	159,690,941.00	104,267,752.00
无形资产摊销	19,347,202.00	4,259,493.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4,298,251.00	2,937,615.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54,111,577.00	37,394,385.00
投资损失（减：收益）	-10,064,531.00	22,753,784.00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85,121,262.00	52,645,211.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7,504,267.00	-24,057,887.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68,012,263.00	-4,381,394.00
增值税增加净额（减：减少）		
其他	47,597,617.00	16,166,227.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718,428.00	313,183,993.00

## 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b>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b>		
货币资金的期末余额	449,108,660.00	161,159,239.00
减：货币资金的期初余额	157,605,678.00	117,434,723.00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43,492,101.00	43,492,101.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95,515,870.00	90,949,658.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9,479,213.00	-3,733,041.00

备注：